



海控能源

NEEQ: 833042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HOLDINGS ENERGY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李峥嵘、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叶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斐斐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1
第五节	行业信息	41
第六节	公司治理	42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50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7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海控能源	指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控股	指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水电集团	指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省国资委	指	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水务集团	指	海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原海南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天昊新能源	指	海南天昊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晟新能源	指	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牛路岭分公司	指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牛路岭分公司
电力工程公司	指	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南尧河开发	指	海南海控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
五指山发电	指	海南海控能源五指山发电有限公司
保亭发电	指	海南海控能源保亭发电有限公司
天能电力	指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发控石油	指	海南省发控石油有限公司
碳控国际	指	海南省碳控国际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英利能源	指	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
乐东发电	指	海南海控能源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海南英利	指	海南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保亭农电	指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电公司
莺歌海分公司	指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莺歌海分公司
东方分公司	指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分公司
智慧新城	指	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
莺歌海盐场	指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中国能建	指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能建海南	指	中能建（海南）有限公司
南方建投	指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规划设计集团	指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葛洲坝海南	指	葛洲坝（海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银投资	指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海南穗达	指	海南穗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新海南基金	指	海南发控广新绿色科创产业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方电网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电网	指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长江承销保荐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AINAN HOLDINGS ENERGY Co.,LTD		
	Hnholdings energy		
法定代表人	李峥嵘	成立时间	2010 年 12 月 22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国资委, 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D）-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D44）-电力生产（D441）-水力发电（D4413）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清洁能源电力生产，电力工程机电安装与工程施工等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海控能源	证券代码	833042
挂牌时间	2015 年 8 月 18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826,954,059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长江承销保荐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新建路 200 号国华金融中心 B 栋 20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么大伟	联系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3 号互联网金融大厦 C 座 12 层
电话	0898-68557145	电子邮箱	hainanth@126.com
传真	0898-68567991		
公司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3 号互联网金融大厦 C 座 12 层	邮政编码	570102
公司网址	www.hnholdingsenergy.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100562443823M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3 号互联网金融大厦 C 座 12 层		
注册资本（元）	826,954,059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致力于清洁能源、新能源等领域的发展。目前主营业务为电力生产与开发，主要以光伏、水电、风电为主，公司在电力为主的基础上进行相关多元投资，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1) 清洁能源业务主要为水力发电及光伏发电业务，依靠水资源和日照资源等可再生资源进行电力生产。集中式电站生产的电能大部分输送电网，销售给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上网电力的销售价格由国家有关部门核定；直接销售给用户的电力价格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

公司主要客户为海南电网，海南电网是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负责经营南方电网在海南投资的国有电网资产，对海南电网实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调度、统一管理，承担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任务，直接为海南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提供电力供应和服务。

(2) 电力工程业务主要承接海南电网主网建设、农网、城网及配网建设、改造、升级等工程施工，以及海南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及水电站、变电站的运行管理、维护检修业务。公司通过竞标方式获取工程项目、开拓业务，没有相对固定的主要客户，收入来源为工程施工服务收费。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没有发生较大的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亦没有发生较大的变化。

(二) 行业情况

国家能源局发布数据显示，2024 年全社会用电量 9852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8%，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发电量为 94181 亿千瓦时。2024 年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约 33.5 亿千瓦，同比增长 14.6%。其中，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 8.9 亿千瓦，同比增长 45.2%；风电装机容量约 5.2 亿千瓦，同比增长 18.0%。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2024-2025 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预测，2025 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有望超过 38 亿千瓦，同比增长 14%左右。预计 2025 年全国新增发电装机规模有望超过 4.5 亿千瓦，其中新增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超过 3 亿千瓦。2025 年太阳能发电和风电合计装机将超过火电装机规模。根据不同预测方法对全社会用电量的预测结果，预计 2025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10.4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左右。

海南省统计局发布数据显示，2024 年海南省全社会发电量为 468.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1%。2024

年海南全社会用电量 518.9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6%，其中工业用电量 184.7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2%。2024 年全省清洁能源装机占比超 80%，规模以上工业清洁能源发电量 257.59 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 7.1%，占规上工业发电总量的 55.0%，比上年提高 2.0 个百分点，工业综合能耗增速持续回落。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52,592,349.58	494,097,842.76	32.08%
毛利率%	37.33%	33.1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312,011.96	66,036,594.62	42.8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7,115,590.07	17,989,020.22	495.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65%	6.1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42%	1.67%	-
基本每股收益	0.12	0.12	-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932,169,301.48	4,175,522,333.31	-5.83%
负债总计	2,110,815,497.22	2,628,221,978.26	-19.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98,125,729.86	1,523,792,546.74	18.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7	2.06	5.3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7.64%	25.7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68%	62.94%	-
流动比率	1.02	0.81	-
利息保障倍数	3.94	2.36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296,541.65	203,653,986.65	34.69%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1	2.41	-
存货周转率	34.04	26.68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83%	53.9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2.08%	-12.67%	-
净利润增长率%	46.44%	21.6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49,760,246.97	6.35%	197,456,362.68	4.73%	26.49%
应收票据	6,975,095.66	0.18%	2,919,921.29	0.07%	138.88%
应收账款	257,292,551.47	6.54%	215,847,887.07	5.17%	19.20%
其他应收款	14,729,049.45	0.37%	9,109,391.37	0.22%	61.69%
存货	5,569,871.75	0.14%	17,253,814.63	0.41%	-67.72%
其他流动资产	33,340,336.32	0.85%	177,733,299.94	4.26%	-81.24%
固定资产	2,750,753,505.20	69.96%	3,098,496,877.76	74.21%	-11.22%
在建工程	11,247,556.43	0.29%	1,928,369.14	0.05%	483.27%
短期借款	0.00	0.00%	50,378,634.26	1.21%	-100.00%
长期借款	1,051,494,640.03	26.72%	1,091,442,188.15	26.14%	-3.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2,379,157.19	4.64%	43,996,556.46	1.05%	314.53%
应付票据	622,813.42	0.02%	72,669,079.35	1.74%	-99.14%
应付账款	512,010,939.33	13.02%	573,111,158.56	13.73%	-10.66%
合同负债	4,476,010.27	0.11%	1,429,182.98	0.03%	213.19%
应交税费	6,704,813.10	0.17%	11,313,503.80	0.27%	-40.74%
其他流动负债	4,375,897.49	0.11%	7,870,720.52	0.19%	-44.4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108,015,603.39	2.59%	-100.00%
递延收益	196,322,727.81	4.99%	333,142,373.68	7.98%	-41.07%
股本	826,954,059.00	21.03%	738,458,484.00	17.69%	11.98%
资本公积	687,449,168.97	17.48%	576,719,594.03	13.81%	19.20%
未分配利润	249,859,551.16	6.35%	177,717,412.14	4.26%	40.5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应收票据 6,975,095.66 元，较年初增加 4,055,174.37 元，同比增加 138.88%，主要系电力工程本期商业汇票收款。

2. 其他应收款 14,729,049.45 元，较年初增加 5,619,658.08 元，同比增加 61.69%，主要系本期新增天能电力应收保险公司台风毁损赔偿款。

3. 存货 5,569,871.75 元, 较年初减少 11,683,942.88 元, 同比减少 67.72%, 主要系电力工程本期结转合同履约成本, 存货减少。

4. 其他流动资产 33,340,336.32 元, 较年初减少 144,392,963.62 元, 同比减少 81.24%, 主要系本期天昊新能源、天晟新能源将一年以上待抵扣进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

5. 在建工程 11,247,556.43 元, 较年初增加 9,319,187.29 元, 同比增加 483.27%,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金海电站电缆桥架改造项目。

6. 短期借款 0 元, 较年初减少 50,378,634.26 元, 同比减少 100%, 主要系本期无流贷需求, 归还短期借款。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2,379,157.19 元, 较年初增加 138,382,600.73 元, 同比增加 314.53%, 主要系本期天昊新能源、天晟新能源一年期以上待抵扣进项税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

8. 应付票据 622,813.42 元, 较年初减少 72,046,265.93 元, 同比减少 99.14%, 主要系本期应付票据到期兑付。

9. 合同负债 4,476,010.27 元, 较年初增加 3,046,827.29 元, 同比增加 213.19%, 主要系电力工程新增预收款, 合同负债增加。

10. 应交税费 6,704,813.10 元, 较年初减少 4,608,690.70 元, 同比减少 40.74%, 主要系本期期末未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11. 其他流动负债 4,375,897.49 元, 较年初减少 3,494,823.03 元, 同比减少 44.40%, 主要系本期电力工程公司项目待转销项税额减少。

12. 长期应付款 0 元, 较年初减少 108,015,603.39 元, 同比减少 100%, 主要系本期归还交银租赁融资租赁借款。

13. 递延收益 196,322,727.81 元, 较年初减少 136,819,645.87 元, 同比减少 41.07%, 主要系本期天能电力处置信义玻璃及台风毁损资产, 转出递延收益。

14. 未分配利润 249,859,551.16 元, 较年初增加 72,142,139.02 元, 同比增加 40.59%, 主要系本期归母净利润增加。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652,592,349.58	-	494,097,842.76	-	32.08%
营业成本	408,972,009.06	62.67%	330,253,508.43	66.84%	23.84%
毛利率%	37.33%	-	33.16%	-	-
销售费用	1,010,824.48	0.15%	2,236,509.15	0.45%	-54.80%
管理费用	81,405,697.23	12.47%	74,806,189.92	15.14%	8.82%
研发费用	1,861,874.24	0.29%	557,620.94	0.11%	233.90%
财务费用	41,561,048.11	6.37%	51,149,182.63	10.35%	-18.75%
信用减值损失	1,214,719.13	0.19%	-2,117,547.09	-0.43%	157.36%
资产减值损失	-9,880,605.37	-1.51%	-39,558,798.44	-8.01%	75.02%
其他收益	22,106,955.39	3.39%	47,744,788.58	9.66%	-53.70%
投资收益	-34,753.13	-0.01%	8,084,689.28	1.64%	-100.4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000.08	0.00%	-43,167.16	-0.01%	116.22%
资产处置收益	7,736,141.80	1.19%	84,226.87	0.02%	9,084.89%
营业利润	128,525,294.85	19.69%	40,097,879.93	8.12%	220.53%
营业外收入	3,474,823.88	0.53%	28,003,774.92	5.67%	-87.59%
营业外支出	29,808,573.7	4.57%	5,505,801.99	1.11%	441.40%
净利润	94,032,278.05	14.41%	64,211,489.88	13.00%	46.44%
所得税费用	8,159,266.98	1.25%	-1,615,637.02	-0.33%	605.0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总收入652,592,349.58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58,494,506.82元，同比增加32.08%，主要系天晟新能源纳潮湖200MW光伏项目于2023年10月并网运营，发电收入增加。

2. 销售费用1,010,824.48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225,684.67元，同比减少54.8%，主要系上期处置子公司智慧能源，销售费用占比高，因此处置智慧能源后，本期销售费用减少。

3. 研发费用1,861,874.24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304,253.30元，同比增加233.90%，主要系本期新增新型冗余安全网络技术在电力安全生产中的应用研究项目，研发费用增加。

4. 信用减值损失1,214,719.13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332,266.22元，同比减少157.36%，主要系本期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可收回性增加，信用减值损失减少。

5. 资产减值损失-9,880,605.37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9,678,193.07元，同比减少75.02%，主要系本期天能电力光伏项目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6. 其他收益22,106,955.39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5,637,833.19元，同比减少53.7%，主要系本期报废资产剩余的递延收益结转至其他收益较上年减少。

7. 投资收益-34,753.13元，较上年同期减少8,119,442.41元，主要系上期处置子公司智慧能源确认投资收益。

8. 营业利润128,525,294.85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8,427,414.92元，同比增加220.53%，主要系因为

本期光伏发电收入增加。

9. 营业外收入3,474,823.88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4,528,951.04元，同比减少87.59%，主要系上年有无需支付应付款项，而本期无此类事项发生。

10. 营业外支出29,808,573.70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4,302,771.71元，同比增加441.40%，主要系本期受超强台风“摩羯”影响，光伏运营资产受损导致报废损失增加。

11. 所得税费用8,159,266.98元，较上年同期增加9,774,904.00元，同比增加605.02%，主要系递延所得税费用较同期增加。

12. 净利润94,032,278.05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9,820,788.17元，同比增加46.44%，主要系光伏项目发电收入增加导致营业利润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43,712,976.47	487,414,901.76	32.07%
其他业务收入	8,879,373.11	6,682,941.00	32.87%
主营业务成本	405,954,939.48	329,567,737.86	23.18%
其他业务成本	3,017,069.58	685,770.57	339.95%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电力行业	490,414,569.31	268,109,608.84	45.33%	41.36%	28.51%	5.47%
电 力 工 程 业	131,693,039.41	116,495,349.15	11.54%	25.62%	34.07%	-5.58%
石油销售	15,266,201.98	14,524,485.51	4.86%	-	-	4.86%
塑 料 制 品 业	6,091,641.02	6,608,239.46	-8.48%	-7.67%	9.67%	-17.15%
技术服务	247,524.75	217,256.52	12.23%	-	-	12.23%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	------------

				增减%	期 增减%	百分比
海南省内	641,140,519.90	405,954,939.48	36.68%	32.22%	23.18%	4.65%
海南省外	2,572,456.57	0.00	100.00%	1.84%	0.00%	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主营业务收入 643,712,976.47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56,298,074.71 元，同比增加 32.07%，变动主要原因有：

1. 电力产品收入 490,414,569.31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43,497,347.2 元，主要系天晟新能源纳潮湖 200MW 光伏项目于 2023 年 10 月并网运营，本期较去年同期增加 10 个月发电收入。

2. 电力工程收入 131,693,039.41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6,855,592.73 元，主要系电力工程本期新增外部工程项目，收入增加。

3. 海南省外主营业务收入 2,572,456.57 元，主要系下属子公司电力工程公司承接山东招远市阜山镇复合农业光伏发电项目光伏厂区安装工程，该项目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即在确认收入时，扣除与交易相关的成本或费用后，仅将净额部分确认为收入。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536,746,230.03	73.77%	否
2	海南海控中能建工程有限公司	69,332,051.84	9.53%	是
3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2,008,705.20	3.02%	否
4	海南发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174,536.67	2.09%	是
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11,679.60	2.06%	否
合计		658,273,203.34	90.47%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海南海控绿色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7,823,142.68	14.69%	是
2	中石油海南销售有限公司	14,808,170.33	7.82%	是
3	海南威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3,921,779.95	7.35%	否
4	浙江双锐电气有限公司	10,409,429.10	5.50%	否
5	继亿母线(江苏)有限公司	10,234,960.00	5.40%	否
合计		77,197,482.06	40.76%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296,541.65	203,653,986.65	34.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36,403.85	-1,144,456,171.17	91.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699,829.22	994,281,712.02	-111.84%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74,296,541.65 元，同比增长 34.69%，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款项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0,936,403.85 元，同比增长 91.18%，主要系本期建设项目资金支出减少。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7,699,829.22 元，同比减少 111.84%，主要系本期收到定向增发募集资金较上年减少，以及上期因项目投资借款净流入较大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光伏发电	293,823,000.00	673,823,517.16	296,834,971.66	81,405,224.08	-15,214,064.95
海南牛路	控股子公司	电力施工	60,000,000.00	295,614,526.75	56,450,980.81	155,881,932.57	794,112.48

岭 电 力 工 程 有 限 公 司	司						
海 南 海 控 能 源 保 亭 发 电 有 限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水 力 发 电	58,552,400.00	85,185,975.90	80,372,774.53	21,505,585.04	1,309,024.20
海 南 海 控 能 源 五 指 山 发 电 有 限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水 力 发 电	17,233,307.62	23,684,951.47	10,625,231.24	15,874,661.50	-1,679,836.88
海 南 海 控 能 源	控 股 子 公 司	水 力 发 电、 光 伏	10,000,000.00	187,037,446.05	21,685,078.72	20,915,212.13	1,384,148.14

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发电					
海南南海控能资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水力发电	41,100,000.00	39,671,301.96	24,027,780.36	4,813,592.69	1,047,014.75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绿色能源研究、环境工程开发	12,000,000.00	1,174,875.95	-5,332,769.81	0.00	-59,305.52
海	控	光	165,720,000.0	554,936,875.45	249,239,950.3	64,025,745.31	23,460,758.65

南天昊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光伏发电	0		7		
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光伏发电	429,306,100.00	1,738,074,728.76	501,962,584.76	195,396,243.34	73,877,533.50
海南省发控石油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成品油零售等	30,000,000.00	28,225,827.33	24,358,237.04	15,281,450.06	375,707.38
海南省碳控国际技术发展有	控股子公司	服务	10,000,000.00	2,758,543.60	1,765,361.91	247,524.75	-1,234,653.09

限公司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配电网建设	77,200,000.00	19,931,767.14	19,790,304.39	522,772.27	17,085.54
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配电网建设	36,460,000.00	1,677,020.57	1,667,675.69	0.00	-3,186,497.76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主营配电网建设及电力销售，为电力生产的上下游关系	响应国家电力体制改革举措进入电力销售领域
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	主营配电网建设及电力销售，为电力生产的上下游关系	响应国家电力体制改革举措进入电力销售领域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东方吉龙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注销	本期损益 649,666.23 元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861,874.24	557,620.94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28%	0.11%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以下	1	0
研发人员合计	2	1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0%	0%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33	33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	1

(四)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持续开展项目研发工作，研发的项目和研究课题主要包括水力发电机组的冷却降温装置、水利水电用防洪装置、发电机转子装配定位设备、多能互补高效梯级利用的分布式供能关键技术、海南地区

太阳能发电系统腐蚀防护关键技术研究等，其中 2024 年新增新型冗余安全网络技术在电力安全生产中的应用研究项目，研发费用增加。通过项目研发提升了产品质量，优化了发电效率，进一步提升了企业的竞争力，为公司未来发展带来了积极影响。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固定资产减值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0 及附注六、11，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控能源合并财务报表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7.51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69.96%。 海控能源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对其作出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情况计提减值准备。 在对固定资产减值迹象作出判断以及对其进行减值测试进而计提减值准备时，容易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公司与识别资产减值迹象和测算可回收金额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的合理性以及是否得到执行，测试上述内部控制的运行是否有效； （2）对固定资产执行监盘程序，实地查看固定资产中各水电站、光伏发电资产，结合运行日志、发电情况、供电局结算数据，了解相关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运行情况，识别是否存在物理损坏、残旧、闲置等影响持续运行的减值迹象； （3）对管理层关于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的判断的合理性进行分析复核，评价管理层运用的资产减值测试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对管理层关于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重要参数进行复核，判断其合理性，考虑存在错误或管理层偏向的可能性。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遵纪守法，合规经营，依法纳税，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公司投资建设的临高县隆道村分布式光伏扶贫项目，每年为村民创收约 16 万元；公司发动广大职工参与消费扶贫活动，共向隆道村采购帮扶产品 910 斤红薯以及文昌市贝山村 2800 斤香米；公司组织下属各级企业开展“金秋助学”活动，资助职工子女 34 人，发放奖金共 9.45 万元；开展台风“摩羯”灾后受灾职工、抢险救灾团队慰问活动，慰问金额共 2 万元。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 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海南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股占比为 47.31%，对公司经营管理拥有较大的影响力。若海南控股利用其控股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影响公司经营和财务独立性，并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2. 电力体制改革带来的风险	目前海控能源的上网电价、定价原则均由当地物价部门核定，政府对电价控制较严，企业没有自主提高价格的权利。随着电力体制将由政府定价逐步转变为市场定价，国家政策的变动和市场竞争将导致电力消纳和电价变动压力，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3. 公司业绩受气候影响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在地海南省属热带季风海洋性气候，各年份、各季节水量丰枯不均衡，水电、光伏发电业务受降雨量、降雨时空分布以及光照等气候影响大，发电量、收入存在不稳定性。公司运营的水电站分属海南省省内不同流域，公司所属光伏电站主要位于海南省西南部区域，气候变化、来水不稳定及光照资源将对公司发电量产生较大影响。因此公司的业绩受季节变化和气候变化的影响可能会波动。
4. 建筑行业经济周期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力生产、经营、投资，电力工程机电安装与工程施工。建筑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其特点在于行业内企业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受经济周期的影响明显。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发展，海南自贸港建设为建筑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但是，未来可能出现的经济不景气以及固定资产投资收缩，都可能对公司的收入产生负面影响。
5. 资产、业务和人员区域分散引发的管理风险	由于需因地制宜以经营水电、光伏业务的特性，公司下属各分子公司分布在海南省各地，各电站相距较远，资产和人员的分散给公司的资产、财务等方面的管理、内部信息的交流和业务的相互协调带来较大的困难，对经营者的管理水平及风险控制水平要求较高，可能导致公司管理成本增加和经营效率降低。
6. 有息负债偿债能力可能面临的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增加资金需求，通过债务融资补足并购、项目建设及经营资金需求。因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有限，公司水电板块的营业收入受天气影响较大；光伏板块由于国家政策和专项资金安排的原因，已列入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目录的部分光伏项目未能按期收到光伏补贴款，需等待国家财政部相关资金计划执行进展方可取得补贴款项。以上因素使得公司资金紧张，项目建设的资金及经营资金的需求需通过债务融资解决。未来资产负债率可能面临上升，较高的资产负债率可能

	带来不能按期清偿债务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一)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1、 诉讼、仲裁事项

2、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48,290,505.90	2.65%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35,124,726.54	1.93%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83,415,232.44	4.58%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4、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 否为挂牌公 司控股股 东、实际 控制人及 其控制的 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 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1	天昊新能源	420,000,000.00	0	249,097,066.47	2022年3月29日	2040年3月28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	天晟新能源	420,000,000.00	0	273,462,759.79	2023年1月31日	2041年1月30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3	天晟新能源	500,000,000.00	0	313,724,051.10	2023年8月30日	2038年8月29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4	天晟新能源	496,000,000.00	0	319,598,313.75	2023年9月1日	2038年8月3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5	天能电力	100,000,000.00	0	0.00	2023年4月14日	2028年4月14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6	电力工程	253,982.85	0	253,982.85	2024年6	2025年1	连带	是	已事前及	不涉及

					月 21 日	月 31 日			时履 行	
7	电力 工程	4,978,020.00	0	4,978,020.00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连 带	是	已事 前及 时履 行	不涉 及
8	电力 工程	19,080,435.74	0	19,080,435.74	2023 年 12 月 1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连 带	是	已事 前及 时履 行	不涉 及
9	电力 工程	34,447.98	0	34,447.98	2024 年 6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连 带	是	已事 前及 时履 行	不涉 及
10	电力 工程	8,966.05	0	8,966.05	2024 年 6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连 带	是	已事 前及 时履 行	不涉 及
11	电力 工程	94,544.80	0	94,544.80	2024 年 6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连 带	是	已事 前及 时履 行	不涉 及
12	电力 工程	4,713,160.00	0	4,713,160.00	2024 年 7 月 18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连 带	是	已事 前及 时履 行	不涉 及
13	电力 工程	377,260.67	0	377,260.67	2024 年 9 月 23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连 带	是	已事 前及 时履 行	不涉 及

					日					
14	电力工程	1,495,167.96	0	1,495,167.96	2024年10月23日	2024年12月3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15	电力工程	1,501,167.96	0	1,501,167.96	2024年10月23日	2024年12月3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合计	-	1,968,537,154.01	0.00	1,188,419,345.12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天昊新能源、天晟新能源均按照合同如期偿还本金及利息，以及电力工程公司均按照约定履行合同义务，本公司未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况。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1,968,537,154.01	1,188,419,345.12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1,448,537,154.01	939,322,278.65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1,069,474,289.08	289,356,480.19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昊新能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0220100085-2022年（秀英）字00077号），借款金额4.20亿元，借款期限15年，截止2024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24,909.71万元；该笔借款由本公司提供其担保范围内连带责任担保。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0220100085-2023年（秀英）字00555号），借款金额4.96亿元，借款期限15年，截止2024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31,959.83万元；该笔借款由本公司提供其担保范围内连带责

任担保。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龙华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460104202300000031），借款金额 5.00 亿元，借款期限 15 年，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1,372.41 万元；该笔借款由本公司提供其担保范围内连带责任担保。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4610202301100001519），借款金额 4.20 亿元，借款期限 15 年，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7,346.28 万元；该笔借款由本公司提供其担保范围内连带责任担保。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的表中 6-15 项担保事项为：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琼山支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编号为：琼山 2023 年公（授）字第 190 号）及“用于开立保函/备用信用证申请书”，全资子公司电力工程公司因业务需要，已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琼山支行申请开立非融资性保函，余额 3,253.71 万元，开立保函形成的权利义务由电力工程公司承担，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有利于子公司生产经营，未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况，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风险。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6、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80,000,000.00	46,008,002.23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25,000,000.00	104,128,149.6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60,000,000.00	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房屋租赁费、土地租金等租赁费	40,999,800.00	15,586,741.9
销售可降解塑料制品	457,640.41	457,640.41

售电收入及房屋租赁	757,087.31	757,087.31
培训费用及其他	47,718.42	47,718.42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房屋租赁、油费、销售商品、电力工程施工、电力销售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标准，只需公司总经理审批即可。

(2) 以上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平交易原则，属于正常的商业经营行为，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是合理的、必要的，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依据市场化定价方式，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4年12月1日		挂牌	其他承诺	承诺不会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中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1月28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5年6月23日		挂牌	合规经营承诺	承诺南尧河开发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控股将所持有的海南松涛发电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至海南省机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效解决了水力发电与海控能源的同业竞争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原股东水电集团受政府委托建设天角潭水利枢纽、迈湾水利枢纽项目，所涉及的水电站发电业务与海控能源构成了同业竞争问题，目前上述水电站尚未建成发电，上述行为均为政府行政要求。2025年1月，海南控股已完成将所持有的水电集团全部股权转让至海南省水利水务发展集团有限

公司，解决了同业竞争问题，海南控股与海南省水利水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均为海南省国资委实际控制的企业。

8、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冻结	30.82	0.00%	法院冻结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冻结	603.51	0.00%	久悬户，银行归为冻结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冻结	8,557.37	0.00%	拖欠货款被供应商合肥阳光电源公司起诉，被司法冻结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冻结	144,183.47	0.00%	供应商海南金晟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申请财产保全，被司法冻结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质押	607,949.99	0.02%	银行履约保函质押保证金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质押	5,899,480.81	0.15%	银行履约保函质押保证金
固定资产	光伏发电设备	抵押	394,932,862.50	10.04%	海南天能莺歌海盐场100MW平价光伏项目贷款资产抵押
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查封	12,233.57	0.00%	监测公司名下部分资产被法院查封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查封	15,787,041.58	0.40%	根据绍兴市公安局越城区分局协助查封通知书【绍越公（经）封通字（2023）000153号】的要求，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对保亭发电公司名下8宗土地进行查封。（详见注①）
总计	-	-	417,392,943.62	10.61%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注①：杭州热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基于受让的金融债权对海南省保亭毛拉洞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名下

编号为保国用（1996）字第 21 号—25 号、40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土地上建筑物和其他土地附着物的拍卖、变卖款项在本息范围内优先受偿。根据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农电公司接管毛拉洞水库电站项目的通知》（保府函（2003）44 号），保亭农电公司作为项目法人接管毛拉洞水库及坝后电站项目，并接管海南万众投资有限公司建设毛拉洞水库电站项目已形成的资产和债权、债务以及相关的资料。保亭农电公司对海南省保亭毛拉洞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本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保亭农电公司以上述部分土地于 2019 年作价入股至保亭发电公司。但杭州热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基于受让的金融债权，对保亭发电公司名下的 8 宗土地仍享有抵押权。由于杭州热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绍兴市公安局对该案件犯罪嫌疑人名下的财产或财产性权利进行限制交易，查封保亭发电公司名下的土地。

2024 年 7 月 29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作出终审裁定，驳回杭州热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即其主张基于受让的金融债权对保国用（1996）字第 21 号-25 号、第 40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土地上建筑物和其他土地附着物的拍卖、变卖款项在本息范围内优先受偿权的诉讼请求最终无法得到实现。

2024 年 8 月 14 日，保亭发电公司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事庭、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绍兴市公安局越城区分局经侦大队、越城区基层人民法院刑事庭与执行庭提出解封申请，有关部门回复称由于刑事案件尚未终结，故无法对上述土地解封。

以上查封的无形资产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 15,787,041.58 元，占总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72,397,450.30 元的 21.81%。

除上表所列资产受限事项以外，还存在其他资产受限的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根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昊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0220100085-2022 年（秀英）字 00077 号），借款金额 4.20 亿元，借款期限 15 年，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4,909.71 万元；该笔借款由本公司提供其担保范围内连带责任担保；该笔借款以海南天昊新能源有限公司名下海南天能莺歌海盐场 100MW 平价光伏项目设备进行抵押，抵押资产账面原值为 444,321,031.16 元；该笔借款以海南天昊新能源有限公司经营海南天能莺歌海盐场 100MW 平价光伏项目形成的应收账款质押，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应收账款余额为 4,944,007.27 元。

（2）根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0220100085-2023 年（秀英）字 00555 号），借款金额 4.96 亿元，借款期限 15 年，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1,959.83 万元；该笔借款由本公司提供其担保范围

内连带责任担保；该笔借款以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名下莺歌海盐场纳潮湖（一期）100 MW 平价光伏项目设备进行抵押，因该项目尚未竣工结算，无法与银行签订抵押合同，未实际办理抵押手续；该笔借款以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经营莺歌海盐场纳潮湖（一期）100 MW 平价光伏项目形成的应收账款质押，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应收账款余额为 5,192,574.12 元。

（3）根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龙华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46010420230000031），借款金额 5.00 亿元，借款期限 15 年，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1,372.41 万元；该笔借款由本公司提供其担保范围内连带责任担保；该笔借款以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经营的莺歌海盐场纳潮湖（二期）100 MW 平价光伏项目的电费收费权为质押物，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应收账款余额为 3,729,190.97 元。

（4）根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4610202301100001519），借款金额 4.20 亿元，借款期限 15 年，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7,346.28 万元；该笔借款由本公司提供其担保范围内连带责任担保；该笔借款以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经营的莺歌海盐场二期 100MW 平价光伏项目的电费收费权为质押物，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应收账款余额为 5,126,331.19 元。

以上的受限的货币资金未对我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同时，我公司和天能电力已按期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以上受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应收账款未对我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38,458,484	100%	88,495,575	826,954,059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59,580,423	48.69%	31,673,360	391,253,783	47.31%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738,458,484	-	88,495,575	826,954,059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15 日，控股股东海南控股与股东水电集团签署《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协议书》，协议约定水电集团转让 31,673,360 股股票给海南控股，本次转让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股份转让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的《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公司的《关于股东完成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024 年 5 月 28 日，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海南发控广新绿色科创产业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定向发行股票 88,495,575 股，每股人民币 2.26 元，募集资金不超过 199,999,999.50 元（含 199,999,999.5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4-031）。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海南控股	359,580,423	31,673,360	391,253,783	47.3126%	0	391,253,783	0	0
2	工银投资	134,529,147	0	134,529,147	16.2680%	0	134,529,147	0	0
3	海南穗达	107,623,318	0	107,623,318	13.0144%	0	107,623,318	0	0
4	葛洲坝海南	38,040,894	0	38,040,894	4.6001%	0	38,040,894	0	0
5	南方	38,040,894	0	38,040,894	4.6001%	0	38,040,894	0	0

	建投								
6	水务集团	9,950,000	0	9,950,000	1.2032%	0	9,950,000	0	0
7	中能建海南	9,510,224	0	9,510,224	1.1500%	0	9,510,224	0	0
8	规划设计公司	9,510,224	0	9,510,224	1.1500%	0	9,510,224	0	0
9	广新海南基金	0	88,495,575	88,495,575	10.7014%	0	88,495,575	0	0
10	水电集团	31,673,360	-31,673,360	0	0%	0	0	0	0
合计		738,458,484	88,495,575	826,954,059	100%	0	826,954,059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能建海南、规划设计集团、南方建投、葛洲坝海南均为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水务集团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海南省国资委。2025年3月，原股东“海南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海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水务集团”。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海控能源的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海南控股”）成立于2005年1月26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600007674746907，注册资本1,572,807.8915万元。海南控股是省政府为实施“大企业进入、大项目带动”战略而成立的国有控股公司，由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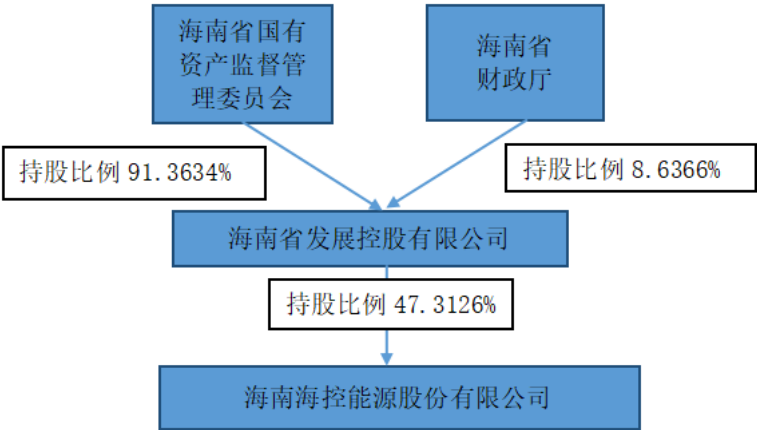
海南控股是海南省机场投资建设运营主体、海南公共服务领域最大的代管代建企业、具有房地产一级开发资质的省属国企、海南首家AAA主体信用等级国有企业。海南控股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共432家，参股企业78家，其中包括3家A股上市公司（海南机场 600515.SH、海南发展 002163.SZ、海南华铁 603300.SH）。遵循“一本三基四梁八柱”战略框架指引，海南控股确立了海南省重大战略投资平台、

重大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商、自贸港新兴产业生力军的三大发展定位，致力于打造海南综合性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重点发展机场及临空产业、区域综合开发、商贸服务三大核心产业群，搭建投资与资本运作、清洁能源两大赋能平台，全力推进市场化转型，奋力进军中国企业 500 强、打造百年老店。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海控能源的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国资委，具体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是否涉及发行上市、财务业绩等对赌事项

√是 ☐否

对赌目标	对赌期间	补偿方式
发行上市	股份登记日起 36 个月（即 2026 年 11 月 7 日前）	股份回购
发行上市	股份登记日起 36 个月（即 2027 年 8 月 12 日前）	股份回购

详细情况

- 一、2023 年海南控股与工银投资及海南穗达签署的《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
- 1、签署方
- （1）甲方（投资人）：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海南穗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甲方”或“投资人”）
- （2）乙方（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或“控股股东”）

(3) 签署时间：2023 年 8 月

2、触发条件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

“第三条 股份协议转让

3.1 自股份登记日起，如触发以下情形，则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协议转让通知，要求乙方或乙方指定的第三方协议受让甲方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份：

①自股份登记日起 36 个月届满，如标的公司未能完成 A 股（北京、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且甲乙双方未能就协商延长甲方的投资期限达成一致的；

②自股份登记日起 36 个月内，如标的公司董事长或者超过三分之一的董事或高管等核心人员发生变动（征得甲方同意除外，且成功上市后自动解除）；

核心人员名单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现任职务	身份证号
1	吴仕博	董事长	460*****
2	叶卫东	总经理	460*****
3	王家平	常务副总经理	152*****
4	么大伟	董事会秘书	130*****
5	赵叶勇	财务总监	330*****

③合格上市前，标的公司任一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超过《补充协议》约定的资产负债率约束水平，且未能在甲方届时提供的宽限期内整改到位的；

④标的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或乙方违反《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股票发行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账户监管协议》和本协议约定，且未能在甲方届时提供的宽限期内或者按照甲方要求予以妥善解决的；

⑤因不可抗力导致甲方对标的公司的投资目的不能实现。

3.2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协议转让通知后 30 日内：（1）与甲方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受让甲方协议转让通知中指定的股份；（2）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协议受让甲方持有全部股份及支付全部协议转让价款，应付股份转让价款为：

甲方投资本金*【1+ 6.5%*甲方缴纳股份认购资金之日至股份转让日之间天数/365】

注：缴纳股份认购资金之日指甲方根据《认购合同》约定对标的公司的增资款划入标的公司增资账户之日；股份转让日为乙方与甲方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支付股份转让价款之日。

如甲方投资标的企业期间已取得分红的，乙方应付股份转让价款应剔除甲方已收取的分红款；如届时受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价格变动幅度限制，乙方通过股份转让系统实际支付股份转让价款低于应付

股份转让价款，乙方应当另外向甲方支付相关差价；如届时受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价格变动幅度限制，乙方通过股份转让系统实际支付股份转让价款高于应付股份转让价款的，甲方应当及时向乙方返还相关差价。

3.3 本第三条上述约定的股份协议转让安排自标的公司申报合格上市且被受理之日起自动中止；自标的公司撤回合格上市申请材料、合格上市申请被否决等上市失败情形之日起自动恢复效力且应被视为自始有效；自标的公司完成合格上市之日彻底终止。

3.4 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交易制度的原因，导致本协议股票交易的特殊投资条款无法实现的，各方应当另行协商并安排其他替代性解决方案。

3.5 甲方要求乙方或乙方指定的第三方协议受让甲方持有的部分股份的，甲方仍有权要求乙方或乙方指定的第三方协议受让甲方持有的剩余的全部或部分股份。”

3、内部审议程序

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海南穗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事宜签署《股东协议》。《股东协议》经签署后在《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生效的同时生效。

2023年9月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海南穗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事宜签署《股东协议》。《股东协议》经签署后在《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生效的同时生效。

4、相关条款修改情况

截至报告披露日，协议相关条款未发生修改。

5、履行进展或终止情况

协议尚未触发任何回购或股份转让条件，处于未履行阶段。

6、履行或终止解除过程中是否存在纠纷

截至目前，协议各方未就条款履行发生争议或纠纷。

7、对公司控制权及生产经营等其他方面可能产生的影响

上述特殊投资条款的签署方和责任方为控股股东，未将公司作为回购条款的当事人和义务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8、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2024 年海南控股与广新海南基金签署的《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

1、签署方

（1）甲方（投资人）：海南发控广新绿色科创产业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甲方”或“投资人”）

（2）乙方（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或“控股股东”）

（3）签署时间：2024 年 5 月

2、触发条件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

“第三条 股份协议转让

3.1 自甲方持有的公司股份登记日起，如触发以下任一情形，则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协议转让通知，要求乙方或乙方指定的第三方协议受让甲方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份：

①自股份登记日起 36 个月届满，如公司未能完成合格上市，且双方未能就协商延长投资人的投资期限达成一致的；

②在股份登记日起 36 个月内，如标的公司董事长或者超过三分之一的董事或高管等核心人员发生变动（征得甲方同意除外，且合格上市后自动解除）；

核心人员名单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现任职务	身份证号
1	吴仕博	董事长	460*****
2	王家平	常务副总经理	152*****
3	么大伟	董事会秘书	130*****
4	赵叶勇	财务总监	330*****

③乙方违反投资协议约定，且未能在甲方届时提供的宽限期内按照甲方要求予以妥善解决的。

3.2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协议转让通知后 30 日内：（1）与甲方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受让甲方协议转让通知中指定的股份；（2）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协议受让甲方协议转让通知中指定的股份及支付对应的协议转让价款，应付股份转让价款为：

指定股份对应的甲方投资本金*【1+6.5%*甲方缴纳股份认购资金之日至股份转让日之间天数/365】

注：缴纳股份认购资金之日指甲方根据《认购合同》约定对标的公司的增资款划入标的公司增资账户之日；股份转让日为乙方与甲方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中约定的支付股份转让价款之日。

如甲方投资标的公司期间已取得分红的，乙方应付股份转让价款应剔除甲方已收取的分红款；如届

时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价格变动幅度限制，乙方通过股份转让系统实际支付股份转让价款低于应付股份转让价款，乙方应当另外向甲方支付相关差价；如届时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价格变动幅度限制，乙方通过股份转让系统实际支付股份转让价款高于应付股份转让价款的，甲方应当及时向乙方返还相关差价。

3.3 本第3条上述约定的股份协议转让安排自标的公司申报合格上市且被受理之日起自动中止；自标的公司撤回合格上市申请材料、合格上市申请被否决等上市失败情形之日起自动恢复效力且应被视为自始有效；自标的公司完成合格上市之日彻底终止。

3.4 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交易制度的原因，导致本协议股票交易的特殊投资条款无法实现的，各方应当在30日内另行协商并安排其他替代性解决方案。”

3、内部审议程序

2024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海南发控广新绿色科创产业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事宜签署《股东协议》。《股东协议》经签署后在《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生效的同时生效。

2024年5月2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海南发控广新绿色科创产业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事宜签署《股东协议》。《股东协议》经签署后在《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生效的同时生效。

4、相关条款修改情况

截至报告披露日，协议相关条款未发生修改。

5、履行进展或终止情况

协议尚未触发任何回购或股份转让条件，处于未履行阶段。

6、履行或终止解除过程中是否存在纠纷

截至目前，协议各方未就条款履行发生争议或纠纷。

7、对公司控制权及生产经营等其他方面可能产生的影响

上述特殊投资条款的签署方和责任方为控股股东，未将公司作为回购条款的当事人和义务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8、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发行次数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交易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发行对象	标的资产情况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1	2024年5月10日	2024年8月13日	2.26	88,495,575	广新海南基金	不适用	199,999,999.50	补充流动资金22,999,999.50元；偿还借款/银行贷款177,000,000.00元。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用途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2023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2023年11月2日	539,999,996.95	45,000,000.00	否	不适用	-	不适用
2024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2024年8月7日	199,999,999.50	178,897,800.00	否	不适用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2023年发行股票募集资金539,999,996.95元，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合并口径存量金融机构负债；2023年12月31日剩余45,000,000.00元（不含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未使用，2024年1-6月已使用

45,000,000.00 元偿还借款/银行贷款，截止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 539,999,996.95 元已使用完毕。2024 年 1-6 月，公司因注销募集资金专户需要，转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104,571.35 元，上述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已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上述事项进行补充确认。

2024 年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99,999,999.50 元，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合并口径存量金融机构负债，其中 2024 年已使用 178,897,800.00 元。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9 月 12 日	0.25	0	0
合计	0.25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4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以公司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详见 2024-060 号公告）中规定的 2024 年 9 月 6 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826,954,0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25 元人民币现金。

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详见 2024-064 号公告）。

（二） 权益分派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峥嵘	董事	男	1969 年 12 月	2025 年 2 月 14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李峥嵘	董事长	男	1969 年 12 月	2025 年 2 月 21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邸胜宝	董事	男	1982 年 2 月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陈祝钟	董事	男	1973 年 12 月	2024 年 8 月 8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刘春生	董事	男	1978 年 10 月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王东阳	董事	男	1965 年 8 月	2025 年 2 月 14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房霆	董事	男	1969 年 12 月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唐成钢	董事	男	1977 年 10 月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曲家乐	董事	男	1991 年 3 月	2024 年 7 月 24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张翼	董事	男	1986 年 5 月	2024 年 7 月 24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戴坚	监事	女	1977 年 2 月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戴坚	监事会 主席	女	1977 年 2 月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伍思衡	职工监 事	男	1990 年 3 月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林海涵	监事	男	1987 年 12 月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范煜晟	总经理	男	1980 年 8 月	2025 年 1 月 24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王家平	常务副 总经理	男	1981 年 6 月	2023 年 11 月 21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董少廷	副总经 理	男	1980 年 7 月	2023 年 11 月 21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么大伟	董事会 秘书	男	1983 年 6 月	2023 年 11 月 21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赵叶勇	财务总 监	男	1984 年 7 月	2023 年 11 月 21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吴仕博	董事	男	1980 年 12 月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 月 20 日	0	0	0	0%
吴仕博	董事长	男	1980 年 12 月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 月 20 日	0	0	0	0%
叶卫东	董事	男	1966 年 9 月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 月 20 日	0	0	0	0%
叶卫东	总经理	男	1966 年 9 月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4 月 12 日	0	0	0	0%
陈望	董事	男	1964 年 6 月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7 月 19 日	0	0	0	0%
张毅	董事	男	1964 年 8 月	2023 年 11 月 15	2024 年 10 月 25	0	0	0	0%

				日	日				
尹明华	监事	男	1986 年 3 月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10 月 25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1. 陈祝钟先生：现任海南控股推荐公司外部专职董事，水电集团专职外部董事；
2. 刘春生先生：现任海南控股推荐公司外部专职董事，水电集团专职外部董事；
3. 王东阳先生：现任海南控股推荐公司外部专职董事；
4. 唐成钢先生：现任中能建海南副总经理；
5. 曲家乐先生：现任工银投资投资管理部资深经理；
6. 张翼先生：现任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绿色产业投资团队总监；
7. 戴坚女士：现任海南控股风险控制部部长；
8. 林海涵先生：现任广新海南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广东广新新兴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除上述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外，其他董监高互相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李峥嵘	无	新任	董事、董事长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陈祝钟	无	新任	董事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刘春生	无	新任	董事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王东阳	无	新任	董事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曲家乐	无	新任	董事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张翼	无	新任	董事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林海涵	无	新任	监事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范煜晟	无	新任	总经理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吴仕博	董事长、董事	离任	无	工作调动
叶卫东	董事、总经理	离任	无	工作调动
陈望	董事	离任	无	退休
张毅	董事	离任	无	退休
尹明华	监事	离任	无	工作变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李峥嵘先生，196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92年7月至2014年12月，先后在黄冈师范学院、上海世华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精华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杰得微电子有限公司工作；2014年12月至2025年1月，在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人力资源部主管、组织人事部部长助理、组织人事局副局长、组织人事部部长。

陈祝钟先生，1973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7月至2019年10月，先后在海口市城市建设开发总公司、海口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海南德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海南博鳌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海南省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发展控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招商三亚深海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等公司任职；2019年10月至今，任职海南博鳌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海南发展控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刘春生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天津大学博士学历，主要工作经历：先后在天津市河东区房地产开发总公司、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天津新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天津泰达技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海南金海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发展控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工作，2024年6月至今，担任海南海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整合工作筹备组组员。

王东阳先生，196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89年7月至2022年8月，先后在吉林省公路工程局、吉林省交通建设集团七公司、吉林省交通建设集团、海南省展控股有限公司、海南东环铁路有限公司、海南省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发展控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海南金海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作。2022年8月至2025年1月，在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

曲家乐先生，1991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9月至2021年5月先后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任职，2021年5月至今，担任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资深经理。

张翼先生，1986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7月至2017年7月先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任职高级专员，2017年8月至今，担任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绿色产业投资团队总监。

林海涵先生，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师范大学-香港浸会大学联合国际学院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先后在普华永道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华青发展有限

公司、雅生活智慧城市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22 年 4 月至今，担任广东广新新兴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范煜晟先生，1980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2 年 8 月至 2023 年 9 月，先后在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公司、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能科鲁豫公司工作；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11 月，在珠海华发新能源投资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担任常务副总经理。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00	22	16	106
管理人员	83	13	9	87
生产人员	314	18	33	299
销售人员	8	9	2	15
技术人员	57	16	10	63
财务人员	29	5	2	32
员工总计	591	83	72	60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4	25
本科	187	206
专科	157	156
专科以下	233	215
员工总计	591	60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薪酬政策：公司围绕市场化运作需求，建立市场化导向的薪酬制度，同时高度重视员工与企业的共同发展，提供丰富的培训项目、升迁渠道、福利种类，进一步完善共建共享的薪酬体系。
2. 人才培训计划：公司注重一线技能人才的培养，建立了技术人才职业技能等级评定体系，并推行系统的培训计划和精准的人才培育项目，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
3.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及情况：公司内退人员 39 人，退休人员 272 人，报告期内公

司共承担离退休人员费用 478.34 万元。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公司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事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其他严重缺陷，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公司独立性的要求。

1、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水力发电、光伏发电、风力发电、配售电等新能源投资、建设与运营，水利水电、电力工程机电安装与工程施工、全生物降解产品生产销售等业务，致力于成为海南岛乃至全国一流的清洁能源开发商、主要的清洁能源供应商和重要的清洁能源服务商。主要产品为电，系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具有完整的发电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销售渠道，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公司具有完整的组织机构，具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生产经营场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2、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权属界定明确清晰，与其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资产不存在混同情况，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制度，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3、人事独立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没有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并制定了相应的规章制度对员工进行考核和奖惩。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可自主决定有关人员的选举或聘用。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以及档案管理制度，完全独立于股东或其他关联方。

4、财务独立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组织架构。公司设立了不同的职能部门，设立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生产经营场所和办公场所均与其他股东完全分开。

（四）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健全，未发生内部管理制度出现重大缺陷的情况。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众环审字[2025]170001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中审众环大厦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1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李慧 2 年	苏文娟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38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5]1700019 号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控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控能源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控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固定资产减值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0 及附注六、11，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控能源合并财务报表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7.51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69.96%。 海控能源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对其作出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情况计提减值准备。 在对固定资产减值迹象作出判断以及对其进行减值测试进而计提减值准备时，容易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1) 了解公司与识别资产减值迹象和测算可回收金额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的合理性以及是否得到执行，测试上述内部控制的运行是否有效； (2) 对固定资产执行监盘程序，实地查看固定资产中各水电站、光伏发电资产，结合运行日志、发电情况、供电局结算数据，了解相关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运行情况，识别是否存在物理损坏、残旧、闲置等影响持续运行的减值迹象； (3) 对管理层关于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的判断的合理性进行分析复核，评价管理层运用的资产减值测试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 对管理层关于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重要参数进行复核，判断其合理性，考虑存在错误或管理层偏向的可能性。

四、其他信息

海控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

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控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控能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控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控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控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海控能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

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李 慧

中国注册会计师：

苏文娟

中国 · 武汉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49,760,246.97	197,456,362.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110,251.26	103,251.1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6,975,095.66	2,919,921.29
应收账款	六、4	257,292,551.47	215,847,887.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6	1,742,986.95	1,682,788.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7	14,729,049.45	9,109,391.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8	5,569,871.75	17,253,814.6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六、5	141,604,072.14	127,591,418.1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33,340,336.32	177,733,299.94
流动资产合计		711,124,461.97	749,698,134.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六、10	6,678,826.10	6,713,579.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六、11	2,750,753,505.20	3,098,496,877.76
在建工程	六、12	11,247,556.43	1,928,369.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13	48,385.37	68,845.69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六、14	147,984,077.79	151,115,083.17
无形资产	六、15	72,397,450.30	74,610,892.1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0.00	0.0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六、16	4,384,396.90	4,507,466.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7	45,171,484.23	44,386,528.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8	182,379,157.19	43,996,556.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21,044,839.51	3,425,824,198.64
资产总计		3,932,169,301.48	4,175,522,333.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20	0.00	50,378,634.2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六、21	622,813.42	72,669,079.35
应付账款	六、22	512,010,939.33	573,111,158.56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六、23	4,476,010.27	1,429,182.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24	23,675,700.20	24,599,119.18
应交税费	六、25	6,704,813.10	11,313,503.80
其他应付款	六、26	26,503,902.43	21,992,385.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7	116,306,447.42	163,728,650.83
其他流动负债	六、28	4,375,897.49	7,870,720.52
流动负债合计		694,676,523.66	927,092,434.9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29	1,051,494,640.03	1,091,442,188.1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30	134,048,475.72	133,262,655.88
长期应付款	六、31	0.00	108,015,603.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六、32	13,350,136.33	14,307,870.91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六、33	196,322,727.81	333,142,373.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7	20,922,993.67	20,958,851.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16,138,973.56	1,701,129,543.30
负债合计		2,110,815,497.22	2,628,221,978.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34	826,954,059.00	738,458,4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5	687,449,168.97	576,719,594.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36	8,665,531.47	7,195,658.78
盈余公积	六、37	25,197,419.26	23,701,397.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8	249,859,551.16	177,717,412.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98,125,729.86	1,523,792,546.74
少数股东权益		23,228,074.40	23,507,808.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21,353,804.26	1,547,300,355.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32,169,301.48	4,175,522,333.31

法定代表人：李峥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叶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斐斐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9,542,795.62	159,147,141.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00	0.00
应收账款	十六、1	50,113,059.49	41,428,156.3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0,912.62	63,263.68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335,549,044.34	300,923,000.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14,878.53	802,955.7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50,446.86	3,347,703.71
流动资产合计		556,831,137.46	505,712,221.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1,095,614,999.10	1,082,905,335.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295,079,839.06	318,012,300.75
在建工程		3,669,428.97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34,850,330.31	40,053,915.07
无形资产		9,494,899.77	9,899,121.8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0.00	0.0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270,290.05	4,479,940.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11,702.04	7,099,100.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50,111.09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2,141,600.39	1,462,449,713.95
资产总计		2,008,972,737.85	1,968,161,935.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00	50,378,634.26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0.00	0.00
应付账款		21,962,888.19	20,000,632.56
预收款项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545,451.69	14,334,306.54
应交税费		3,908,504.68	3,481,263.91
其他应付款		262,727,234.68	223,584,323.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353,951.89	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94,826.16	33,747,967.44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306,292,857.29	345,527,127.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817,552.99	35,943,072.67
长期应付款		0.00	108,015,603.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133,298.02	11,792,071.20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27,549.54	6,008,087.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178,400.55	161,758,834.51
负债合计		354,471,257.84	507,285,962.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826,954,059.00	738,458,4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0,411,025.60	569,681,450.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814,226.07	1,700,231.87
盈余公积		25,197,419.26	23,701,397.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0,124,750.08	127,334,408.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54,501,480.01	1,460,875,972.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08,972,737.85	1,968,161,935.04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652,592,349.58	494,097,842.76
其中：营业收入	六、39	652,592,349.58	494,097,842.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45,216,512.63	468,194,154.87
其中：营业成本	六、39	408,972,009.06	330,253,508.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40	10,405,059.51	9,191,143.80
销售费用	六、41	1,010,824.48	2,236,509.15
管理费用	六、42	81,405,697.23	74,806,189.92
研发费用	六、43	1,861,874.24	557,620.94
财务费用	六、44	41,561,048.11	51,149,182.63
其中：利息费用		34,701,505.98	45,988,043.04
利息收入		1,159,069.18	992,309.96
加：其他收益	六、45	22,106,955.39	47,744,788.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6	-34,753.13	8,084,689.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4,753.13	-444,251.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7	7,000.08	-43,167.1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8	1,214,719.13	-2,117,547.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9	-9,880,605.37	-39,558,798.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50	7,736,141.80	84,226.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525,294.85	40,097,879.93
加：营业外收入	六、51	3,474,823.88	28,003,774.92
减：营业外支出	六、52	29,808,573.70	5,505,801.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191,545.03	62,595,852.86
减：所得税费用	六、53	8,159,266.98	-1,615,637.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032,278.05	64,211,489.8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032,278.05	64,211,489.8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9,733.91	-1,825,104.74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312,011.96	66,036,594.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032,278.05	64,211,489.8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4,312,011.96	66,036,594.6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9,733.91	-1,825,104.7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峥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叶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斐斐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136,462,225.75	124,675,580.40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67,204,229.38	63,767,009.00
税金及附加		4,846,464.36	4,080,477.07
销售费用		0.00	0.00
管理费用		35,672,583.74	33,827,661.21
研发费用		0.00	0.00
财务费用		6,825,318.97	19,231,208.92
其中：利息费用		4,855,196.39	17,609,530.93
利息收入		607,574.62	857,216.94
加：其他收益		211,430.90	9,755.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34,753.13	2,290,148.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753.13	-444,251.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646.47	-72,507.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4,024.80	-2,786,314.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4,735.02	38,650.5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102,370.82	3,248,956.21
加：营业外收入		1,656,169.01	4,018,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905,071.83	427,051.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853,468.00	6,839,904.88
减：所得税费用		5,893,253.32	1,350,565.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60,214.68	5,489,339.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60,214.68	5,489,339.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0.00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960,214.68	5,489,339.4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5,654,472.35	707,683,859.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23,647.86	5,910,775.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16,442,533.44	21,301,377.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0,820,653.65	734,896,012.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7,071,526.43	340,786,221.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159,795.19	104,859,941.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628,234.45	40,789,801.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28,664,555.93	44,806,061.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524,112.00	531,242,02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296,541.65	203,653,986.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76,724.00	143,757.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20,652,562.9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76,724.00	20,796,320.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013,127.85	1,165,252,491.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013,127.85	1,165,252,491.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36,403.85	-1,144,456,171.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999,999.50	552,659,996.9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2,6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350,957.82	1,455,337,491.0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3,000,000.00	2,9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350,957.32	2,010,957,488.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7,122,234.15	753,969,920.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762,661.84	47,009,649.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19,165,890.55	215,696,205.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050,786.54	1,016,675,775.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699,829.22	994,281,712.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660,308.58	53,479,527.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439,132.42	133,959,604.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099,441.00	187,439,132.42

法定代表人：李峥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叶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斐斐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982,928.65	129,422,998.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906.5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6,305.22	7,104,909.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13,140.37	136,527,908.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95,466.19	2,931,061.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833,374.34	47,784,158.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913,112.44	17,770,239.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67,522.16	22,159,637.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509,475.13	90,645,09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03,665.24	45,882,811.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		7,504.00	0.00

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30,234,4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04.00	30,234,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90,352.93	9,330,921.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880,000.00	257,766,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70,352.93	267,097,021.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62,848.93	-236,862,621.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999,999.50	539,999,996.9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75,100.50	348,338,643.0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969,697.15	976,805,972.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9,144,797.15	1,865,144,612.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1,789,693.43	531,619,921.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444,443.82	18,971,747.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155,822.23	1,028,088,030.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7,389,959.48	1,578,679,698.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45,162.33	286,464,913.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95,653.98	95,485,103.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147,141.64	63,662,038.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542,795.62	159,147,141.6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38,458,484.00	0.00	0.00	0.00	576,719,594.03	0.00	0.00	7,195,658.78	23,701,397.79	0.00	177,717,412.14	23,507,808.31	1,547,300,355.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8,458,484.00	0.00	0.00	0.00	576,719,594.03	0.00	0.00	7,195,658.78	23,701,397.79	0.00	177,717,412.14	23,507,808.31	1,547,300,355.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495,575	0	0	0	110,729,574.94	0	0	1,469,872.69	1,496,021.47	0	72,142,139.02	－279,733.91	274,053,449.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312,011.96	－279,733.91	94,032,278.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495,575.00				110,729,574.94								199,225,149.9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8,495,575.00				110,729,574.94								199,225,149.9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
4. 其他													0
（三）利润分配								1,496,021.47		-22,169,872.94			-20,673,851.47
1. 提取盈余公积								1,496,021.47		-1,496,021.47			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673,851.47			-20,673,851.47
4. 其他													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

6. 其他													0
（五）专项储备								1,469,872.69					1,469,872.69
1. 本期提取								9,151,803.42					9,151,803.42
2. 本期使用								7,681,930.73					7,681,930.73
（六）其他													0
四、本年期末余额	826,954,059.00	0.00	0.00	0.00	687,449,168.97	0.00	0.00	8,665,531.47	25,197,419.26	0.00	249,859,551.16	23,228,074.40	1,821,353,804.26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6,306,019.00				279,816,277.33			2,902,650.36	23,152,463.85		114,214,975.51	31,384,859.49	947,777,245.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6,306,019.00				279,816,277.33			2,902,650.36	23,152,463.85		114,214,975.51	31,384,859.49	947,777,245.54
三、本期增减变动	242,152,465.00				296,903,316.70			4,293,008.42	548,933.94		63,502,436.63	-7,877,051.18	599,523,109.51

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036,594.62	-1,825,104.74	64,211,489.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2,152,465.00				296,903,316.70						-6,051,946.44	533,003,835.26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2,152,465.00				296,903,316.70						12,660,000.00	551,715,781.7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8,711,946.44	-18,711,946.44	
（三）利润分配								548,933.94		-2,534,157.99		-1,985,224.05	
1．提取盈余公积								548,933.94		-548,933.9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85,224.05		-1,985,224.05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293,008.42						4,293,008.42
1. 本期提取							6,327,946.64						6,327,946.64
2. 本期使用							2,034,938.22						2,034,938.22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38,458,484.00	0.00	0.00	0.00	576,719,594.03	0.00	0.00	7,195,658.78	23,701,397.79	0.00	177,717,412.14	23,507,808.31	1,547,300,355.05

法定代表人：李峥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叶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斐斐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38,458,484.00	0.00	0.00	0.00	569,681,450.66	0.00	0.00	1,700,231.87	23,701,397.79	0.00	127,334,408.34	1,460,875,972.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8,458,484.00	0.00	0.00	0.00	569,681,450.66	0.00	0.00	1,700,231.87	23,701,397.79	0.00	127,334,408.34	1,460,875,972.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495,575	0	0	0	110,729,574.94	0	0	113,994.2	1,496,021.47	0	-7,209,658.26	193,625,507.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60,214.68	14,960,214.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495,575				110,729,574.94							199,225,149.9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8,495,575				110,729,574.94							199,225,149.9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
4．其他												0
（三）利润分配									1,496,021.47		-22,169,872.94	-20,673,851.47
1．提取盈余公积									1,496,021.47		-1,496,021.47	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673,851.47	-20,673,851.47
4．其他												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
6. 其他												0
（五）专项储备								113,994.20				113,994.2
1. 本期提取								3,776,816.41				3,776,816.41
2. 本期使用								3,662,822.21				3,662,822.21
（六）其他												0
四、本年期末余额	826,954,059.00	0.00	0.00	0.00	680,411,025.60	0.00	0.00	1,814,226.07	25,197,419.26	0.00	120,124,750.08	1,654,501,480.01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6,306,019.00				272,778,133.96			106,931.04	23,152,463.85		124,379,226.90	916,722,774.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6,306,019.00				272,778,133.96			106,931.04	23,152,463.85		124,379,226.90	916,722,774.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242,152,465.00				296,903,316.70			1,593,300.83	548,933.94		2,955,181.44	544,153,197.91

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89,339.43	5,489,339.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2,152,465.00				296,903,316.70							539,055,781.7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2,152,465.00				296,903,316.70							539,055,781.7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48,933.94		-2,534,157.99		-1,985,224.05
1．提取盈余公积								548,933.94		-548,933.9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85,224.05		-1,985,224.05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593,300.83				1,593,300.83
1. 本期提取								2,238,317.51				2,238,317.51
2. 本期使用								645,016.68				645,016.68
（六）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738,458,484.00	0.00	0.00	0.00	569,681,450.66	0.00	0.00	1,700,231.87	23,701,397.79	0.00	127,334,408.34	1,460,875,972.66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2 日注册成立，注册地址和总部办公地址为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3 号互联网金融大厦 C 栋 12 层。

2024 年 5 月 9 日，本公司向海南发控广新绿色科创产业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88,495,575.00 股股份，发行价格为 2.26 元，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 826,954,059.00 元，累计股本为 826,954,059.00 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电力生产与销售、电力工程劳务、石油销售及全生物可降解塑料制品销售等。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6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变化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0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

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租赁、金融资产减值、长期资产减值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20“长期资产减值”、24“收入”、27“租赁”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相关披露事项涉及的重要性标准如下：

项目	重要性标准
----	-------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应收款项余额 ≥ 50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发生额占资产总额 $\geq 0.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金额占总收入 $\geq 10\%$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

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6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

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

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

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

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电力工程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上网电力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直供电力及原水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4 其他组合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按不同的信用特征，可分为以上 4 个组合，明细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电力工程组合：该组合的款项由电力工程及劳务产生，结算周期通常较长，故本集团在计算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基于管理应收账款的历史经验，分析形成不同账龄应收账款的平均迁徙率及历史损失率，考虑当前

状况和前瞻性信息，以预期信用损失率作为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2 上网电力组合：该组合客户为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下属单位，收回风险极低，不予计提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组合 3 直供电力及原水组合：该组合客户由其他私营企业及自然人组成，与上网电力组合相比，该组合款项一般当月销售，次月结算收回。如当年度未能收到，次年收回的可能性极低（尤其自然人用户），故单独划分为一个组合。基于管理应收账款的历史经验，分析形成不同账龄应收账款的平均迁徙率及历史损失率，考虑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以预期信用损失率作为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4 其他组合：该组合客户由其他私营企业及自然人组成，主要为销售塑料袋制品、提供服务等形成的应收款项。基于管理应收账款的历史经验，分析形成不同账龄应收账款的平均迁徙率及历史损失率，考虑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以预期信用损失率作为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依据。

单独测试应收账款：该组合为债务人已明显资不抵债、涉及诉讼、违约等未能按期偿还债务的款项。

B.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员工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工程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其他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其他组合

员工备用金组合，系员工借取的备用金。

对于应收保证金及押金，因其中款项具有明显不同的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将其区分为工程保证金及其他押金及保证金。其中工程保证金系本集团承接工程所产生、其他押金及保证金系本集团租赁不动产等支付的保证金和押金。基于管理应收账款的历史经验，分析形成不同账龄应收账款的平均迁徙率及历史损失率，同时考虑到宏观经济下行以及受房地产宏观调控的影响，基于谨慎性，各账龄内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一定幅度的上调，以上调后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作为计算预期

信用损失的依据。

其他组合，系除以上款项以外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其他往来款、代收代付款等。基于管理应收账款的历史经验，分析形成不同账龄应收账款的平均迁徙率及历史损失率，同时考虑到宏观经济下行以及受房地产宏观调控的影响，基于谨慎性，各账龄内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一定幅度的调整，以调整后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作为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依据。

单独测试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具有单独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工程物资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12、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

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

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

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计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

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50	3.00	1.94-12.13
机器设备	7-30	3.00	3.23-13.86
光伏发电设备	5-25	3.00	3.88-19.40
运输工具	6	3.00	16.17
电子设备及其他	4-12	3.00	8.08-24.2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的确认需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公司因过去的交易或事项而拥有或控制该生物资产；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公司；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分类

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公益性生物资产包括，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

（3）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政策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确定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种植业	10年	3.00	9.70

（4）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18、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大坝改造费、房屋维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

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2、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为本公司牛路岭分公司、全资子

公司五指山有限公司、乐东发电有限公司的离退休人员每月发放一定数额的补贴至死亡为止。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的主要销售收入具体如下：

（1）商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电力产品收入：于电力供应至电网公司或客户时确认收入，即月末根据购售电双方共同确认的上网电量和国家有关部门批准执行的上网电价以及竞价电价确认电力产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原水销售业务收入：为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以原水流经计量仪表并经客户签字后确认收入。

全生物可降解塑料制品销售收入：系环保塑料袋销售，为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时点确认收入。

石油销售收入：加油站销售石油，为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完成加油

时确认收入。

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2）工程建造收入

本集团对外提供工程建造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本集团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本集团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合同价款超出已完成的劳务进度，则将超出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工程建造劳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主营业务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工程劳务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摊销计入损益。

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

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7、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和土地。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4“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

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本集团选择自发布年度(2024 年度)提前执行该解释。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4“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履约进度的确定等。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在确定合同履约进度、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

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20
水资源税	实际发电量	0.006 元/KW.H
大中型水库维修基金	实际销售电量	0.004 元/KW.H
房产税	按房产原值扣 30%或房屋出租收入计征	1.2、12
土地使用税	按土地使用面积	1.5 元/m²、3 元/m²、6 元/m²、8 元/m²、12 元/m²

2、优惠税负及批文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的规定，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的企业。

光伏发电（含集中式、分布式）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四、电力 24.分布式能源”和“五、新能源 1、太阳能热发电集热系统、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应用、逆变控制系统开发制造”规定，属于鼓励类产业。

大中型水电站及抽水蓄能电站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四、电力 1、大中型水力发电及抽水蓄能电站”规定，属于鼓励类产业。

本期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符合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执行税率 15%。

（2）海南天昊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 2022 年 5 月 1 日至 2028 年 4 月 30 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23 号，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所得税取消备案制度，企业留存享受优惠政策的资料以备税务局核查。

（3）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9 年 4 月 30 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23 号，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所得税取消备案制度，企业留存享受优惠政策的资料以备税务局核查。

（4）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海南省发控石油有限公司、海南省碳控国际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海南海控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等 9 家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率为 20%。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4 年度，“上年”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471.00	
银行存款	249,731,775.97	197,456,362.68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49,760,246.97	197,456,362.6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6,660,805.97	10,017,230.26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0,251.26	103,251.18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10,251.26	103,251.18
合计	110,251.26	103,251.18

3、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805,095.66	2,919,921.29
银行承兑汇票	1,170,000.00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小计	6,975,095.66	2,919,921.29
减：坏账准备		
合计	6,975,095.66	2,919,921.29

(2) 年末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3,525,504.04	113,108,754.12
1至2年（含2年）	38,791,358.37	40,682,191.57
2至3年（含3年）	34,552,507.78	36,007,149.33
3年以上	72,687,169.95	40,435,879.10
小计	269,556,540.14	230,233,974.12
减：坏账准备	12,263,988.67	14,386,087.05
合计	257,292,551.47	215,847,887.0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72,991.39	2.40	4,158,674.78	64.25	2,314,316.6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电力工程组合	42,611,811.83	15.81	7,917,332.70	18.58	34,694,479.13
上网电力组合	216,287,858.56	80.24			216,287,858.56
直供电力及原水组合	583,542.04	0.21	50,663.24	8.68	532,878.80
其他组合	3,600,336.32	1.34	137,317.95	3.81	3,463,018.37
组合小计	263,083,548.75	97.60	8,105,313.89	3.08	254,978,234.86
合计	269,556,540.14	100.00	12,263,988.67	4.55	257,292,551.47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19,991.39	2.92	6,719,991.39	1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电力工程组合	37,918,254.82	16.47	7,535,753.39	19.87	30,382,501.43
上网电力组合	182,780,473.82	79.39			182,780,473.82
直供电力及原水组合	317,609.15	0.14	20,743.05	6.53	296,866.10
其他组合	2,497,644.94	1.08	109,599.22	4.39	2,388,045.72
组合小计	223,513,982.73	97.08	7,666,095.66	3.43	215,847,887.07
合计	230,233,974.12	100.00	14,386,087.05	6.25	215,847,887.07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海南寅鼎实业有限公司	6,472,991.39	4,158,674.78	64.25	该企业破产重整后大股东为国有企业，按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
合计	6,472,991.39	4,158,674.78	64.25	

②2024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电力工程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6,944,654.51	10.00	3,694,465.45
1 至 2 年	737,191.33	19.00	140,066.35
2 至 3 年	1,227,775.49	31.00	380,610.40
3 年以上	3,702,190.50	100.00	3,702,190.50
合计	42,611,811.83	18.58	7,917,332.70

组合 2——上网电力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2,604,543.58	0.00	
1 至 2 年	38,006,037.84	0.00	
2 至 3 年	33,291,835.53	0.00	

3 年以上	62,385,441.61	0.00	
合计	216,287,858.56	0.00	

组合 3——直供电力及原水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05,374.98	3.96	20,034.18
1 至 2 年	47,538.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0,629.06	100.00	30,629.06
合计	583,542.04	8.68	50,663.24

组合 4——其他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470,930.97	0.88	30,455.95
1 至 2 年	591.20	15.00	88.68
2 至 3 年	32,896.76	33.00	10,855.93
3 年以上	95,917.39	100.00	95,917.39
合计	3,600,336.32	3.81	137,317.95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 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的应收账款	7,666,095.66	439,218.23				8,105,313.89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的应收账款	6,719,991.39		2,561,316.61			4,158,674.78
合计	14,386,087.05	439,218.23	2,561,316.61			12,263,988.67

（4）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16,063,040.49	1,036,099.76	217,099,140.25	43.09	887,898.58
海南海控中能建工程有限公司	27,171,862.95	26,739,046.53	53,910,909.48	10.70	6,274,655.89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56,306,548.47	56,306,548.47	11.18	-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海南交控置业有限公司	-	21,429,350.58	21,429,350.58	4.25	5,862,244.90
海南发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	11,380,818.06	14,380,818.06	2.85	1,438,081.81
合计	246,234,903.44	116,891,863.40	363,126,766.84	72.08	14,462,881.18

5、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34,228,198.60	29,042,072.29	205,186,126.31	192,457,288.18	25,193,194.01	167,264,094.17
减：计入 其他非流 动资产 （附注 六、18）	81,616,133.89	18,034,079.72	63,582,054.17	56,146,988.07	16,474,312.03	39,672,676.04
合计	152,612,064.71	11,007,992.57	141,604,072.14	136,310,300.11	8,718,881.98	127,591,418.13

（2）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2,805,265.49	5.47	2,268,095.00	17.71	10,537,170.49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21,422,933.11	94.53	26,773,977.29	12.09	194,648,955.82
合计	234,228,198.60	100.00	29,042,072.29	12.40	205,186,126.31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6,024,523.19	8.33	3,077,527.79	19.21	12,946,995.40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76,432,764.99	91.67	22,115,666.22	12.53	154,317,098.77
合计	192,457,288.18	100.00	25,193,194.01	13.09	167,264,094.17

①年末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煤炭基本建设有限公司	11,812,965.00	1,771,944.75	15.00	注 1
海口市琼山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92,300.49	496,150.25	50.00	注 2
合计	12,805,265.49	2,268,095.00	17.71	—

注 1：2021 年 12 月 7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在海南省东方市人民法院对总包单位宁夏煤炭基本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神华（海南）新能源有限公司提起诉讼，2022 年 1 月 10 日，该案件被东方市人民法院立案受理，法院已聘请第三方鉴定机构对工程结算金额进行重新审核，目前二审裁定撤销原一审判决，发回重审。

注 2：2023 年 2 月 2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与海口市琼山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琼山城投”）关于红城湖公园 10KV 电力线路迁移工程纠纷一案，经海口市琼山区人民法院主持调解，与琼山城投达成调解协议，2024 年度，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已收到琼山城投支付的 3,219,257.70 元工程款，剩余未收回的工程款按照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减值。

②组合中，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计提	221,422,933.11	26,773,977.29	12.09
合计	221,422,933.11	26,773,977.29	12.09

（3）本年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原因
		本年计提	本年收回或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3,077,527.79		809,432.79		2,268,095.00	按预计损失率计提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2,115,666.22	4,658,311.07			26,773,977.29	按预计损失率计提
合计	25,193,194.01	4,658,311.07	809,432.79		29,042,072.29	

6、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554,953.14	89.21	1,078,606.01	64.10
1至2年（含2年）	50,069.19	2.87	568,511.37	33.78
2至3年（含3年）	114,792.62	6.59	26,367.00	1.57
3年以上	23,172.00	1.33	9,304.00	0.55
合计	1,742,986.95	100.00	1,682,788.38	100.00

（2）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的比例 (%)
中石油海南销售有限公司	886,797.71	50.88
湘潭水利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342,298.48	19.64
海南大学	90,000.00	5.16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71,174.88	4.08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64,103.00	3.68
合计	1,454,374.07	83.44

7、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729,049.45	9,109,391.37
合计	14,729,049.45	9,109,391.37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154,310.60	5,192,165.41
1至2年（含2年）	548,686.90	2,007,663.16
2至3年（含3年）	35,920.75	44,616.00
3年以上	4,816,167.08	4,783,603.43
小计	18,555,085.33	12,028,048.00
减：坏账准备	3,826,035.88	2,918,656.63
合计	14,729,049.45	9,109,391.37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保证金	1,571,134.71	1,732,920.75
员工备用金		18,994.18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赔偿款（注 1、注 2）	12,350,956.33	3,720,803.25
其他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2,099,400.86	5,191,254.60
往来款及其他	2,533,593.43	1,364,075.22
合计	18,555,085.33	12,028,048.00
减：坏账准备	3,826,035.88	2,918,656.63
账面价值	14,729,049.45	9,109,391.37

注 1：2020 年 7 月 9 日，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管理人的申请做出（2020）冀 06 破 1-2 号民事裁定书，对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保定天威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海南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天津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衡水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蠡县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同日，本院指定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管理人担任以上六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管理人，对外统称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管理人。本公司 2020 年 8 月 30 日与重整管理人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申报确认债权 6,451,338.75 元（其中，本金 6,446,857.29 元、利息 4,481.46 元）。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对上述债权提供了两个补偿方案，其中：方案一为按普通债权清偿方案清偿率 7.95%；方案二为五年全额分期清偿，自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草案次日起每满一年为 1 个计算周期，1-5 周期按 5%、15%、20%、30%、30%进行清偿。本公司选择《重整计划草案》中清偿方案二，根据调整后的清偿方案，2025 年 1 月偿还 12.5%，2025 年 6 月偿还 12.5%，2025 年 12 月偿还 25%，2026 年 12 月偿还 25%，2027 年 12 月偿还 25%。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3,720,803.25 元。

注 2：2024 年 9 月 6 日，超强台风“摩羯”给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及下属发电企业带来不同程度的破坏，根据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与鼎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确认的台风赔偿款共 963.02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已收到 100.00 万元，尚未收到 863.02 万元。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年初余额	980,317.98		1,938,338.65	2,918,656.63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734,669.47		229,478.05	964,147.52
本年转回	56,768.27			56,768.27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1,658,219.18		2,167,816.7	3,826,035.88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2,918,656.63	964,147.52	56,768.27			3,826,035.88
合计	2,918,656.63	964,147.52	56,768.27			3,826,035.88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年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年末计提坏 账准备余额
鼎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保险赔偿款	8,630,153.08	1 年以内	46.51	431,507.65
海南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赔偿款	3,720,803.25	3 年以上	20.05	1,583,338.65
青州市广泰预制构件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其他	1,135,500.00	1 年以内	6.12	56,775.00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184.86	4 年以内	5.39	296,224.34
海垦润丰（屯昌）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农民工保证金	803,600.00	1 年以内	4.33	184,828.00
合计		15,290,241.19		82.40	2,552,673.64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81,660.03	406,791.97	5,074,868.06	2,032,450.26	368,350.48	1,664,099.78
库存商品	591,716.68	127,738.63	463,978.05	793,622.60	299,378.03	494,244.57
合同履约成本				15,031,338.45		15,031,338.45
工程物资	31,025.64		31,025.64	64,131.83		64,131.83
合计	6,104,402.35	534,530.60	5,569,871.75	17,921,543.14	667,728.51	17,253,814.6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68,350.48	38,441.49				406,791.97
库存商品	299,378.03				171,639.40	127,738.63
合同履约成本						
工程物资						
合计	667,728.51	38,441.49			171,639.40	534,530.60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抵扣增值税	29,106,144.80	175,700,564.38
预缴税费	4,030,719.74	90,226.78
其他	203,471.78	1,942,508.78
合计	33,340,336.32	177,733,299.94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6,674,554.71			4,271.39		
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	39,024.52			-39,024.52		
合计	6,713,579.23			-34,753.13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6,678,826.10	
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					
合计				6,678,826.10	

11、固定资产

科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2,746,725,416.82	3,095,155,230.76
固定资产清理	4,028,088.38	3,341,647.00
合计	2,750,753,505.20	3,098,496,877.76

(1) 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光伏发电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436,045,136.88	169,643,698.41	3,412,910,731.17	9,236,071.35	19,826,048.88	4,047,661,686.69
2. 本年增加金额	2,905,149.01	4,949,485.21	1,120,285.56	51,316.83	1,458,118.54	10,484,355.15
（1）购置	363,354.35	2,601,553.40	1,120,285.56	51,316.83	1,458,118.54	5,594,628.68
（2）在建工程转入	2,541,794.66	2,347,931.81				4,889,726.47
3. 本年减少金额	4,186,765.95	1,004,116.52	320,343,646.72	147,190.68	160,939.37	325,842,659.24
（1）处置或报废	4,186,765.95	1,004,116.52	309,345,183.65	147,190.68	160,939.37	314,844,196.17
（2）结算调整			10,998,463.07			10,998,463.07
4. 年末余额	434,763,519.94	173,589,067.10	3,093,687,370.01	9,140,197.50	21,123,228.05	3,732,303,382.60
二、累计折旧						-
1. 年初余额	211,721,962.44	120,845,614.61	584,271,205.28	8,563,294.59	13,923,233.38	939,325,310.30
2. 本年增加金额	14,261,255.35	11,407,991.59	147,046,971.05	156,642.74	1,880,452.60	174,753,313.33
（1）计提	14,261,255.35	11,407,991.59	147,046,971.05	156,642.74	1,880,452.60	174,753,313.33
3. 本年减少金额	1,861,934.65	923,344.19	141,484,211.62	134,260.45	138,762.09	144,542,513.00
（1）处置或报废	1,861,934.65	923,344.19	141,484,211.62	134,260.45	138,762.09	144,542,513.00
4. 年末余额	224,121,283.14	131,330,262.01	589,833,964.71	8,585,676.88	15,664,923.89	969,536,110.63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125,135.14	13,013,786.01		42,224.48	13,181,145.63
2. 本年增加金额			5,993,285.60			5,993,285.60
（1）本年计提			5,993,285.60			5,993,285.6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光伏发电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3. 本年减少金额			3,132,576.08			3,132,576.08
（1）处置或报废			3,132,576.08			3,132,576.08
4. 年末余额		125,135.14	15,874,495.53		42,224.48	16,041,855.15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余额	210,642,236.80	42,133,669.95	2,487,978,909.77	554,520.62	5,416,079.68	2,746,725,416.82
2. 年初余额	224,323,174.44	48,672,948.66	2,815,625,739.88	672,776.76	5,860,591.02	3,095,155,230.76

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暂时闲置固定资产的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874,837.04	1,338,360.65		1,536,476.39	
机器设备	9,023,322.28	8,499,758.98	125,135.14	398,428.16	
光伏发电设备	19,032,563.12	8,830,321.19	2,596,261.71	7,605,980.22	
运输工具	91,431.02	88,688.09		2,742.93	
电子设备及其他	914,708.27	817,992.91	42,224.48	54,490.88	
合计	31,936,861.73	19,575,121.82	2,763,621.33	9,598,118.58	

③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如下：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未办妥资产账面价值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洋浦分公司房屋	租用土地，无土地证	822,855.15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东方分公司房屋	租用土地，无土地证	170,855.48
海南海控能源保亭发电有限公司房屋	土地被查封	2,085,558.53
海南海控能源乐东发电有限公司房屋	正在办理中	45,174.46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屯昌分公司房屋	租用土地，无土地证	4,779,476.45
合计		7,903,920.07

④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详见附注六、19。

⑤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情况

A、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扣除政府补助）	可收回 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 处置费用的 确定方式	关键参 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圣大木业 3MW 项目	370.29	110.67	259.62	市场法	报废资 产回收 价、处置 相关费 用	资产组公允价值按照报废状态的价值确定，报废状态的价值为市场询价；处置费用包含处置有关的相关税金（印花税）、产权交易费、法律、评估等中介费，根

项目	账面价值 (扣除政府补助)	可收回 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 处置费用的 确定方式	关键参 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据资产的实际情况进行确定
合计	370.29	110.67	259.62			

B、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扣除政府补助)	可收回金 额	减值金 额	预测期 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 参数	稳定期 的关键 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 参数的确 定依据
三亚兰花 741.52kW 项目	340.67	214.21	126.46	20.25	资产组的经济 寿命年限、并 网发电日期	—	—
三沙 134.75kW 项 目	284.87	122.30	162.57	13.50	资产组的经济 寿命年限、并 网发电日期	—	—
临高光伏 21,267.72kW 项目	5,395.20	5,375.04	20.16	11.38	资产组的经济 寿命年限、并 网发电日期	—	—
金海浆 30,228.10kW 项目	3,850.69	3,820.18	30.51	14.50	资产组的经济 寿命年限、并 网发电日期	—	—
合计	9,871.43	9,531.73	339.70				

注：根据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的长期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评估项目》（苏华评报字[2025]第 255 号）的评估报告，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共 5 个项目存在减值，2024 年固定资产计提减值 5,993,285.60 元。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光伏发电设备	4,028,088.38	3,316,825.71
房屋及建筑物		24,821.29
合计	4,028,088.38	3,341,647.00

12、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332,291.20	891,493.58
工程物资	915,265.23	1,036,875.56
合计	11,247,556.43	1,928,369.14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①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 B 网建设项目	4,617,587.17		4,617,587.17			
金海电站二三标段电缆桥架改造项目	2,984,718.83		2,984,718.83			
水库大坝数字孪生系统建设项目	1,549,461.98		1,549,461.98			
吉龙水电站				833,522.55	833,522.55	
乐东县城生活区水电改造				746,448.72		746,448.72
零星项目	2,473,227.69	1,292,704.47	1,180,523.22	1,437,749.33	1,292,704.47	145,044.86
合计	11,624,995.67	1,292,704.47	10,332,291.20	3,017,720.60	2,126,227.02	891,493.58

②本年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吉龙水电站	833,522.55		833,522.55	-
南尧河三级站	634,560.79			634,560.79
南尧河一级站	25,000.00			25,000.00
海垦广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项目	633,143.68			633,143.68
合计	2,126,227.02		833,522.55	1,292,704.47

(2) 工程物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915,265.23		915,265.23	1,036,875.56		1,036,875.56
合计	915,265.23		915,265.23	1,036,875.56		1,036,875.56

13、生产性生物资产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种植业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8,754.30	268,754.30
2、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种植业	合计
(1) 外购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68,754.30	268,754.3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9,908.61	199,908.61
2、本期增加金额	20,460.32	20,460.32
(1) 计提	20,460.32	20,460.3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20,368.93	220,368.93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385.37	48,385.37
2、期初账面价值	68,845.69	68,845.69

14、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2,339,539.22	121,833,833.94	174,173,373.16
2、本年增加金额	11,674,337.14	835,626.54	12,509,963.68
(1) 租入	11,674,337.14	835,626.54	12,509,963.68
3、本年减少金额	3,843,808.81		3,843,808.81
(1) 租赁到期/退租	3,843,808.81		3,843,808.81
(2) 其他			
4、年末余额	60,170,067.55	122,669,460.48	182,839,528.03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0,575,093.31	12,483,196.68	23,058,289.99
2、本年增加金额	8,320,755.47	6,914,412.36	15,235,167.83
(1) 计提	8,320,755.47	6,914,412.36	15,235,167.83
3、本年减少金额	3,438,007.58		3,438,007.58
(1) 租赁到期/退租	3,438,007.58		3,438,007.58
(2) 其他			
4、年末余额	15,457,841.20	19,397,609.04	34,855,450.24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合计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4,712,226.35	103,271,851.44	147,984,077.79
2、年初账面价值	41,764,445.91	109,350,637.26	151,115,083.17

1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91,101,574.35	65,865.00	2,828,233.93	93,995,673.28
2. 本年增加金额				
（1）外购				
（2）内部研发				
3. 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 年末余额	91,101,574.35	65,865.00	2,828,233.93	93,995,673.28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7,918,721.53	65,315.52	1,400,744.07	19,384,781.12
2. 本年增加金额	1,886,645.51		326,796.35	2,213,441.86
（1）摊销	1,886,645.51		326,796.35	2,213,441.86
3. 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 年末余额	19,805,367.04	65,315.52	1,727,540.42	21,598,222.98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余额	71,296,207.31	549.48	1,100,693.51	72,397,450.30
2. 年初余额	73,182,852.82	549.48	1,427,489.86	74,610,892.16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暂时闲置的或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3）其他说明：

①根据绍兴市公安局越城区分局协助查封通知书（绍越公（经）封通字 20231000153 号）的要求，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对控股子公司海南海控能源保亭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亭发电公司”）名下 8 宗土地进行查封，查封的土地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为 15,787,041.58 元，查封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22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21 日。

杭州热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基于受让的金融债权对海南省保亭毛拉洞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名下编号为保国用（1996）字第 21 号—25 号、40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土地上建筑物和其他土地附着物的拍卖、变卖款项在本息范围内优先受偿。根据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农电公司接管毛拉洞水库电站项目的通知》[保府函（2003）44 号]，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电公司作为项目法人接管毛拉洞水库及坝后电站项目，并接管海南万众投资有限公司建设毛拉洞水库电站项目已形成的资产和债权、债务以及相关的资料。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电公司对海南省保亭毛拉洞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本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电公司以上述部分土地于 2019 年作价入股至保亭发电公司。杭州热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基于受让的金融债权，对保亭发电公司名下的 8 宗土地仍享有抵押权。由于杭州热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绍兴市公安局对该案件犯罪嫌疑人名下的财产或财产性权利进行限制交易，查封保亭发电公司名下的土地。

2024 年 7 月 29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作出终审裁定，驳回杭州热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即其主张基于受让的金融债权对保国用（1996）字第 21 号-25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利及土地上建筑物和其他土地附着物的拍卖、变卖款项在本息范围内优先受偿权的诉讼请求最终无法得到实现。

2024 年 8 月 14 日，保亭发电公司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事庭、浙江省绍兴市人民检察院、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绍兴市公安局越城区分局经侦大队、越城区基层人民法院刑事庭与执行庭提出解封申请，有关部门回复称由于刑事案件尚未终结，故无法对上述土地解封。

②其他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见附注六、19。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房屋装修	212,635.05	1,345,504.60	320,627.06		1,237,512.59
水库大坝坝面改造	890,874.60		296,958.18		593,916.42
党建教育培训基地项目	3,403,957.13		850,989.24		2,552,967.89
合计	4,507,466.78	1,345,504.60	1,468,574.48		4,384,396.90

1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5,541,005.47	3,188,586.63	17,036,254.09	3,400,546.91
资产减值准备	44,049,554.33	9,574,954.76	70,495,162.81	13,156,908.20
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	1,859,258.85	123,124.95	2,274,052.26	518,117.7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960,878.00	5,240,219.50	15,444,180.06	3,861,045.02
租赁负债	144,810,070.34	22,109,414.56	142,866,487.21	21,473,301.13
可抵扣亏损	35,567,892.21	4,935,183.83	7,906,436.79	1,976,609.20
合计	262,788,659.20	45,171,484.23	256,022,573.22	44,386,528.25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36,953,845.06	20,922,993.67	139,310,711.96	20,958,851.29
合计	136,953,845.06	20,922,993.67	139,310,711.96	20,958,851.29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9,374,941.06	22,457,316.43
在建工程减值	659,560.79	1,493,083.34
存货跌价准备	408,942.21	580,581.61
固定资产减值	1,793,105.18	167,359.62
信用减值准备	549,019.08	268,489.59
租赁负债		725,325.75
合计	42,785,568.32	25,692,156.34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	------	------	----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4		5,211,368.45	
2025	5,742,583.74	5,014,729.85	
2026	4,612,317.06	4,471,622.25	
2027	4,803,354.74	4,119,784.49	
2028	6,512,527.18	3,639,811.39	
2029	17,704,158.34		
合计	39,374,941.06	22,457,316.43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资产（附注六、5）	81,616,133.89	56,146,988.07
待抵扣增值税	110,819,487.58	
工程款和其他	7,977,615.44	4,323,880.42
减：减值准备	18,034,079.72	16,474,312.03
合计	182,379,157.19	43,996,556.46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目	年末				年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660,805.97	6,660,805.97	冻结	保证金、诉讼冻结	10,017,230.26	10,017,230.26	冻结	保证金、诉讼冻结等
固定资产	444,709,122.15	394,945,096.07	抵押、查封	借款抵押、涉诉查封	644,946,545.61	373,590,167.02	抵押、查封	借款抵押、涉诉查封
无形资产	17,876,000.00	15,787,041.58	查封	涉诉查封	17,876,000.00	16,197,984.22	查封	涉诉查封
合计	469,245,928.12	417,392,943.62			672,839,775.87	399,805,381.50		

（1）根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昊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0220100085-2022年（秀英）字 00077 号），借款金额 4.20 亿元，借款期限 15 年，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4,909.71 万元；该笔借款由本公司提供其担保范围内连带责任担保；该笔借款以海南天昊新能源有限公司名下海南天能莺歌海盐场 100MW 平价光伏项目设备进行抵押，抵押资产账面原值为 444,321,031.16 元；该笔借款以海南天昊新能源有限公司经营海南天能莺歌海盐场 100MW 平价光伏项目形成的应收账款质押，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应收账款余额为 4,944,007.27 元。

（2）根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0220100085-2023 年（秀英）字 00555 号），借款金额 4.96 亿元，借款期限 15 年，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1,959.83 万元；该笔借款由本公司提供其担保范围内连带责任担保；该笔借款以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名下莺歌海盐场纳潮湖（一期）100 MW 平价光伏项目设备进行抵押，因该项目尚未竣工结算，无法与银行签订抵押合同，未实际办理抵押手续；该笔借款以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经营莺歌海盐场纳潮湖（一期）100 MW 平价光伏项目形成的应收账款质押，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应收账款余额为 5,192,574.12 元。

（3）根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龙华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46010420230000031），借款金额 5.00 亿元，借款期限 15 年，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1,372.41 万元；该笔借款由本公司提供其担保范围内连带责任担保；该笔借款以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经营的莺歌海盐场纳潮湖（二期）100 MW 平价光伏项目的电费收费权为质押物，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应收账款余额为 3,729,190.97 元。

（4）根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4610202301100001519），借款金额 4.20 亿元，借款期限 15 年，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7,346.28 万元；该笔借款由本公司提供其担保范围内连带责任担保；该笔借款以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经营的莺歌海盐场二期 100MW 平价光伏项目的电费收费权为质押物，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应收账款余额为 5,126,331.19 元。

20、短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50,338,643.01
借款利息		39,991.25
合计		50,378,634.26

21、应付票据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22,813.42	72,669,079.35
合计	622,813.42	72,669,079.35

22、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款	391,934,536.78	475,858,456.93
设备款	33,526,127.37	17,536,253.51
维修款	46,796.00	30,570.00
材料款	76,640,673.86	69,616,590.87
服务费	4,995,435.64	3,449,082.72
设计费	2,411,600.00	2,424,580.00
租金款	896,657.39	1,351,016.49
其他	1,559,112.29	2,844,608.04
合计	512,010,939.33	573,111,158.56

(1)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工程款	317,879,716.23	未结算、对方未催收
设备款	8,219,382.65	对方未催收
材料款	3,087,154.66	对方未催收
合计	329,186,253.54	—

23、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负债	4,476,010.27	1,429,182.98
合计	4,476,010.27	1,429,182.98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573,888.13	92,407,456.72	93,263,379.28	22,717,965.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967.16	14,114,984.37	14,132,951.53	
三、辞退福利		25,260.00	25,26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1,007,263.89	2,322,300.58	2,371,829.84	957,734.63
合计	24,599,119.18	108,870,001.67	109,793,420.65	23,675,700.2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	------	------	------	------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237,108.96	70,830,279.36	71,621,889.06	21,445,499.26
2、职工福利费	62,488.00	7,127,268.80	7,180,462.80	9,294.00
3、社会保险费	9,560.70	5,137,847.34	5,147,408.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9,255.83	4,925,634.20	4,934,890.03	
工伤保险费	304.87	212,213.14	212,518.01	
4、住房公积金	173,984.49	7,281,339.00	7,281,339.00	173,984.49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90,745.98	2,030,722.22	2,032,280.38	1,089,187.82
合计	23,573,888.13	92,407,456.72	93,263,379.28	22,717,965.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17,422.71	10,738,772.27	10,756,194.98	
2、失业保险费	544.45	356,329.46	356,873.91	
3、企业年金缴费		3,019,882.64	3,019,882.64	
合计	17,967.16	14,114,984.37	14,132,951.53	

25、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062,027.10	2,110,342.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524.11	110,405.31
教育费附加	67,006.02	62,439.20
地方教育附加	29,494.84	26,450.31
大中型水库维修基金	447,281.98	517,307.46
水资源费税	1,053,434.02	1,068,583.41
企业所得税	1,775,128.91	6,613,021.48
个人所得税	65,980.35	54,554.10
房产税	502,960.39	169,380.59
土地使用税	569,286.43	561,499.71
其他	9,688.95	19,520.23
合计	6,704,813.10	11,313,503.80

26、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503,902.43	21,992,385.48
合计	26,503,902.43	21,992,385.48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改造工程款	734,575.53	929,390.08
设备款	778,740.00	778,740.00
保证金	907,178.58	630,786.51
股权转让款	8,220,000.00	8,220,000.00
租赁费	222,255.00	177,910.00
往来款及其他	15,641,153.32	11,255,558.89
合计	26,503,902.43	21,992,385.48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股权转让款	8,220,000.00	应付母公司，对方未催收
往来款及其他	3,561,568.49	对方未催收
	11,781,568.49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9）	104,387,551.08	78,596,686.3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六、31）		73,260,346.7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30）	11,070,927.96	10,329,157.08
借款利息	847,968.38	1,542,460.66
合计	116,306,447.42	163,728,650.83

28、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375,897.49	7,870,720.52
合计	4,375,897.49	7,870,720.52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保证借款	906,785,124.64	900,998,848.04
抵押、质押和保证借款	249,097,066.47	269,040,026.4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7）	104,387,551.08	78,596,686.36
合计	1,051,494,640.03	1,091,442,188.15

(2) 长期借款分类

贷款单位	贷款项目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备注
国家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	莺歌海盐场二期 100MW 平价光伏项目	2023/1/31	2038/1/30	LPR5Y-175BP	273,462,759.79	29,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纳潮湖 100MW 一期项目	2023/9/1	2038/9/1	LPR5Y-180BP	319,598,313.75	21,831,300.00	质押、保证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龙华支行	纳潮湖 100MW 二期项目	2023/8/30	2038/8/29	LPR5Y-180BP	313,724,051.10	33,613,291.08	质押、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海秀支行	莺歌海盐场 100MW 平价光伏项目	2022/3/29	2037/3/27	LPR5Y-107BP	249,097,066.47	19,942,960.00	抵押、质押和保证借款
合计					1,155,882,191.11	104,387,551.08	

30、租赁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年利息	其他		
房屋及建筑物	40,946,887.42	11,563,457.14	2,100,964.60	-	8,399,368.03	46,211,941.13
土地使用权	102,644,925.54	610,855.90	4,879,643.02	-	9,227,961.91	98,907,462.5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7）	10,329,157.08	—	—	—	—	11,070,927.96
合计	133,262,655.88	—	—	—	—	134,048,475.72

31、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8,015,603.39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08,015,603.39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售后回租		181,275,950.12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六、27）		73,260,346.73
合计		108,015,603.39

32、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3,411,874.50	14,105,983.94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895,996.46	1,209,150.86
小计	14,307,870.96	15,315,134.80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957,734.63	1,007,263.89
合计	13,350,136.33	14,307,870.91

（2）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①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4,105,983.94	14,831,655.24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835,345.21	881,000.32
三、已支付的福利	1,529,454.65	1,606,671.62
四、期末余额	13,411,874.50	14,105,983.94

②其他长期福利义务现值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209,150.86	1,609,230.82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71,823.55	95,588.32
三、已支付的福利	384,977.95	495,668.28
四、期末余额	895,996.46	1,209,150.86

（3）内退及退休福利情况说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设定受益计划（退休）及其他长期福利（内退）余额 14,307,870.96 元，其中公司应支付设定受益计划（退休）净额 13,411,874.50 元，

其他长期福利（内退）净额 895,996.46 元。应付职工薪酬—设定受益计划（退休）、其他长期福利（内退），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退休、内退人员未来期间补偿金按照预计基期补偿标准及其前 30 年的平均物价指数进行合理预计后的摊余金额。其中对内退人员合理预计至退休年龄；对退休人员的补偿金，按照《中国人寿保险业务经验生命表》关于养老金业务预计的合理寿命（其中男性 80 岁，女性 84 岁）进行预计。折现率为五年期国债利率。

33、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计入损益	本年减少：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33,142,373.68	78,000.00	21,785,090.93	115,112,554.94	196,322,727.81	见下表
合计	333,142,373.68	78,000.00	21,785,090.93	115,112,554.94	196,322,727.81	

（2）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光伏项目补贴	331,661,810.35		21,777,610.24	115,112,554.94	194,771,645.17	资产相关
技术创新引导计划高新技术产业资金	498,942.51				498,942.51	收益相关
动力余热驱动的功冷并供技术	400,949.81		4,463.58		396,486.23	收益相关
海南省新能源科技馆	106,737.32		3,017.11		103,720.21	收益相关
多能互补高效梯级利用的分布式供能关键技术项目	168,437.95				168,437.95	收益相关
双碳战略目标下海南分布式能源多源荷电力物联技术研究	60,000.00				60,000.00	收益相关
分布式光伏发电在校园虚拟现实的研究与实现	245,495.74				245,495.74	收益相关
基于水轮机组振动和噪声信号的在线故障监测系统开发		78,000.00			78,000.00	收益相关
合计	333,142,373.68	78,000.00	21,785,090.93	115,112,554.94	196,322,727.81	

注：其他变动金额系超强台风“摩羯”导致固定资产报废结转相关的递延收益。

34、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38,458,484.00	88,495,575.00					826,954,059.00
合计	738,458,484.00	88,495,575.00					826,954,059.00

注：2024 年 5 月 9 日，本公司向海南发控广新绿色科创产业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88,495,575.00 股股份，发行价格为 2.26 元，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其中计入股本为 88,495,575.00 元。

35、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576,347,994.06	110,729,574.94		687,077,569.00
其他资本公积	371,599.97			371,599.97
合计	576,719,594.03	110,729,574.94		687,449,168.97

注：本年股本溢价增加系定向增发普通股所致，详见附注六、34。

36、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195,658.78	9,151,803.42	7,681,930.73	8,665,531.47
合计	7,195,658.78	9,151,803.42	7,681,930.73	8,665,531.47

37、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701,397.79	1,496,021.47		25,197,419.26
合计	23,701,397.79	1,496,021.47		25,197,419.26

38、未分配利润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177,717,412.14	114,214,975.51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77,717,412.14	114,214,975.5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312,011.96	66,036,594.6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96,021.47	548,933.9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673,851.47	1,985,224.0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249,859,551.16	177,717,412.14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3,712,976.47	405,954,939.48	487,414,901.76	329,567,737.86
其他业务	8,879,373.11	3,017,069.58	6,682,941.00	685,770.57
合计	652,592,349.58	408,972,009.06	494,097,842.76	330,253,508.43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本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商品类型	643,712,976.47	405,954,939.48
其中：电力产品	490,414,569.31	268,109,608.84
电力工程劳务	131,693,039.41	116,495,349.15
全生物可降解塑料制品	6,091,641.02	6,608,239.46
技术服务	247,524.75	217,256.52
石油销售	15,266,201.98	14,524,485.5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643,712,976.47	405,954,939.48
其中：在某一时点转让	512,019,937.06	289,459,590.33
某一时段内转让	131,693,039.41	116,495,349.15

40、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66,784.50	965,685.46
教育费附加	562,191.01	567,699.38
地方教育附加	374,791.94	378,466.29
水资源费	2,487,085.00	2,075,053.93
房产税	1,873,709.18	291,208.77
土地使用税	2,392,672.95	2,664,297.86
大中型水库维修基金	1,275,766.52	1,100,058.17
印花税	455,748.67	1,130,683.00
其他	16,309.74	17,990.94
合计	10,405,059.51	9,191,143.80

41、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95,659.51	1,227,262.63
业务招待费	88,340.40	177,493.8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	21,727.37	71,926.22
差旅费	28,538.29	25,067.84
车辆使用费		2,996.33
邮电通讯费	3,191.49	9,818.00
其他	73,367.42	721,944.33
合计	1,010,824.48	2,236,509.15

42、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095,868.97	49,779,316.68
办公费	1,515,024.73	883,510.56
业务招待费	502,197.21	367,449.39
车辆使用费	1,427,759.93	1,431,204.09
差旅费	1,897,787.53	1,478,551.76
折旧费	6,639,646.41	5,964,163.20
日常修理费	35,705.15	90,388.73
会议费	21,075.09	56,566.80
低值易耗品	261,911.44	481,794.10
租赁费	719,890.52	227,650.09
无形资产摊销	1,139,059.42	977,726.06
聘请中介机构费	3,896,251.03	2,954,528.33
邮寄通讯费	259,478.97	635,818.74
物管水电费	2,088,516.48	1,256,954.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7,964.80	850,989.24
辞退福利	2,322,300.58	2,561,446.10
党建工作经费	535,026.66	407,179.39
技术顾问费	336,944.05	274,811.29
安全生产费用	117,683.85	429,392.77
其他	3,585,604.41	3,696,747.66
合计	81,405,697.23	74,806,189.92

43、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6,121.28	405,657.75
委托服务费	777,506.33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568,246.63	151,963.19
合计	1,861,874.24	557,620.94

44、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34,701,505.98	45,988,043.04
减：利息收入	1,159,069.18	992,309.96
利息净支出	33,542,436.80	44,995,733.08
银行手续费	130,834.97	194,385.32
未确认融资费用	7,887,776.34	5,959,064.23
合计	41,561,048.11	51,149,182.63

45、其他收益

（1）其他收益分类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政府补助	22,092,486.36	314,876.12	47,684,659.03	22,800,453.7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1,993.78	11,993.78	15,126.38	15,126.38
增值税减免	2,475.25	2,475.25	45,003.17	45,003.17
合计	22,106,955.39	329,345.15	47,744,788.58	22,860,583.33

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1,777,610.24	47,598,409.93
光伏项目补贴	21,777,610.24	47,280,845.25
充电桩建设补贴		217,564.68
保亭县水务中心南改渠道除险加固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14,876.12	86,249.10
动力余热驱动的功冷并供技术	4,463.58	7,316.01
海南省新能源科技馆	3,017.11	10,416.00
稳岗补助	198,297.18	45,157.09
其他补助	109,098.25	23,360.00
合计	22,092,486.36	47,684,659.03

46、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528,940.6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753.13	-444,251.38
合计	-34,753.13	8,084,689.28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00.08	-43,167.16
合计	7,000.08	-43,167.16

48、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2,122,098.38	-1,812,581.90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907,379.25	-304,965.19
合计	1,214,719.13	-2,117,547.09

4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38,441.49	-409,175.7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848,878.28	-7,276,023.4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993,285.60	-31,873,599.24
合计	-9,880,605.37	-39,558,798.44

50、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	7,736,141.80	84,226.87	7,736,141.80
合计	7,736,141.80	84,226.87	7,736,141.80

51、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05,007.38	876,436.22	105,007.38
其中：固定资产	105,007.38	876,436.22	105,007.38
无形资产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163,000.00	4,041,900.00	2,163,000.00
赔偿收入		399,539.74	
其他	1,206,816.50	22,685,898.96	1,206,816.5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3,474,823.88	28,003,774.92	3,474,823.88

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详见九、政府补助。

52、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6,309,879.45	2,048,030.87	26,309,879.45
其中：固定资产	26,309,879.45	2,048,030.87	26,309,879.45
无形资产			
对外捐赠支出	155,106.30	186,122.30	155,106.30
税收滞纳金、罚款	1,727,769.56	2,113.92	1,727,769.56
其他	1,615,818.39	3,269,534.90	1,615,818.39
合计	29,808,573.70	5,505,801.99	29,808,573.70

注：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系超强台风“摩羯”导致的损失。

53、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980,080.58	9,583,041.31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820,813.60	-11,198,678.33
合计	8,159,266.98	-1,615,637.02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2,191,545.03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328,731.7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714,323.4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490,286.5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98,014.8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291.27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04,635.64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的影响	5,212.97
所得税费用	8,159,266.98

54、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备用金、保证金、押金等	2,440,244.70	7,366,177.93
往来款	6,183,110.13	4,911,070.56
利息及其他收入	1,159,069.18	1,007,436.34
其他	6,660,109.43	8,016,692.84
合计	16,442,533.44	21,301,377.6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付现费用	16,727,769.56	16,040,046.67
代付职工工资、社保等	1,624,086.97	1,887,701.54
押金及保证金	2,252,170.96	19,050,918.57
往来款	4,270,984.81	4,309,916.09
其他	3,789,543.63	3,517,479.12
合计	28,664,555.93	44,806,061.99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退保证金	3,000,000.00	2,960,000.00
合计	3,000,000.00	2,96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还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193,563,100.00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保证金		5,960,000.00
租赁费用及其他	19,165,890.55	16,173,105.61
合计	19,165,890.55	215,696,205.61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等信息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4,032,278.05	64,211,489.88
加：信用减值损失	-1,214,719.13	2,117,547.09
资产减值损失	9,880,605.37	39,558,798.44
固定资产及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4,773,773.65	124,574,700.17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235,167.83	13,152,010.81
无形资产摊销	2,213,441.86	2,059,474.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68,574.48	1,317,570.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7,736,141.80	-84,226.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204,872.07	1,171,594.6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00.08	43,167.1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589,282.32	51,947,107.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753.13	-8,084,689.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4,955.98	-10,995,009.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857.62	-203,668.8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45,501.39	-11,085,283.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211,566.53	-119,157,534.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0,142,382.96	107,592,317.22
其他	118,350,915.60	-54,481,37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296,541.65	203,653,986.6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43,099,441.00	187,439,132.4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87,439,132.42	133,959,604.9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660,308.58	53,479,527.5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年余额	上年余额
1.现金	243,099,441.00	187,439,132.42
其中：库存现金	28,471.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3,070,970.00	187,439,132.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现金等价物		
3.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099,441.00	187,439,132.42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子公司东方吉龙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海控能源保亭发电有限公司	海南省保亭县	保亭县	水力发电	78.9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海南海控能源五指山发电有限公司	海南省五指山市	五指山市	水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海南绿色能源与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海口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0.00	9.0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海南海控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海口市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9.0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海南海控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省昌江县	昌江县	水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海南省琼海市	琼海市	电力工程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海口市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三沙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海南省三沙市	三沙市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海南绿色能源与工程技术研究院	海南省海口市	海口市	非营利性社会组织	10.00	80.00	投资设立
海南海控能源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海南省乐东县	乐东县	水力及光伏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海南海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省澄迈县	澄迈县	塑料制品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海控能源牛路岭发电有限公司	海南省琼海市	琼海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天昊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省乐东县	乐东县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省乐东县	乐东县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省发控石油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海口市	成品油零售等	51.00		投资设立
海南省碳控国际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海口市	服务	70.00		投资设立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注 1）	海南省	海口市	电力生产和供应业	25.00		权益法

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注2）	海南省	海口市	电力生产和供应业	40.00		权益法
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注3）	海南省	澄迈县	电力生产和供应业	15.00		权益法

注1：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7,720万元。其中，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3,8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中电国际能源海南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1,9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1,9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本公司对该联营企业累计出资692.50万元。

注2：2021年7月23日，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股东会决议通过：“1、一致同意注销公司，并依法向有关部门申请注销。2、清算公司债务，缴纳所欠税款，清偿公司债务。3、公司财产按前款规定清偿后的剩余财产，公司按照股东的实际出资比例进行分配。”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履行出资义务，公司注销尚未完成。

注3：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646.00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出资49.221万元，持股比例15%。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由7名董事组成，本公司推荐1人，对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678,826.10	6,713,579.2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34,753.13	-444,251.38
—净利润	-34,753.13	-444,251.3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4,753.13	-444,251.38

九、政府补助

1、年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年末无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金额。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转入其他收益	本年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31,661,810.35			21,777,610.24	115,112,554.94	194,771,645.17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480,563.33	78,000.00		7,480.69		1,551,082.6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33,142,373.68	78,000.00		21,785,090.93	115,112,554.94	196,322,727.81	

3、计入本年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类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光伏项目补贴	与资产相关	21,777,610.24	47,280,845.25
充电桩建设补贴	与资产相关		217,564.68
保亭县水务中心南改渠道除险加固	与资产相关		100,000.00
上市融资奖励、再融资奖励、新三板和区域性股权市场挂牌奖励	与收益相关	1,650,000.00	4,000,000.00
小升规补贴款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	
2024 年海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奖励	与收益相关	300,000.00	
动力余热驱动的功冷并供技术	与收益相关	4,463.58	7,316.01
海南省新能源科技馆	与收益相关	3,017.11	10,416.00
稳岗补助	与收益相关	198,297.18	45,157.09
其他补助	与收益相关	122,098.25	65,260.00
合计		24,255,486.36	51,726,559.03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汇率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无汇率风险。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

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租赁（详见本附注六、20、29、30）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1,301,849,563.17元。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本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 25 个基准点	-2,889,705.48	
人民币基准利率减少 25 个基准点	2,889,705.48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该金融资产金额较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但影响较小。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公司确认的金融资产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本附注六、5“合同资产”中披露的合同资产金额。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与客户间的业务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电力产品客户稳定且一般次月回款，新客户一般要求预付款方式进行。根据客户的信用情况来确定信贷期。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公司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四、10。

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4、5、7的披露。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公司力求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10,251.26			110,251.26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251.26			110,251.26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0,251.26			110,251.26
（1）权益工具投资	110,251.26			110,251.26
（二）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票据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0,251.26			110,251.26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上市公司股票，其公允价值为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海南	投资、管理	1,572,807.89	43.48	87.29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 年 8 月 22 日，本公司向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134,529,147.00 股股份，向海南穗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07,623,318.00 股股份，该部分股份约定了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回购条款；2024 年 5 月 9 日，本公司向海南发控广新绿色科创产业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88,495,575.00 股股份，该部分股份约定了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回购条款；考虑上述回购义务及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后，母公司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87.29%。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电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三亚兴华园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牛路岭水电站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省发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口海控瑶城美丽乡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全球精品（海口）免税城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海控绿色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海控中能建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发展控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海金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海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智宇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鹿回头旅业投资有限公司鹿回头国宾馆分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迎宾馆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水电响水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发控商开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国宾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发控产能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发控产投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海控乐城医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海控小惠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三鑫晶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迈湾水利水电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全球消费精品（海南）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海控美丽乡村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发控旅游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海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金海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八所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海南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家管网集团海南省管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石油海南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吴仕博	公司董事长,董事
李哲	董事
谢式禹	董事
房庭	董事
沈雄飞	董事
叶卫东	董事,总经理
李忠家	董事,副总经理
戴坚	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谢祥帅	职工代表监事
尹明华	监事
王家平	常务副总经理
董少廷	副总经理
么大伟	董事会秘书
赵叶勇	财务总监
海南海控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发控旅游驿站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五指山丹春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海购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儋洋国际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发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综保海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海南海控绿色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27,823,142.68	6,618,802.85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石油海南销售有限公司	油费	14,808,170.33	528,505.30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费用	1,861,311.02	612,823.35
海南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培训费用	34,174.42	303,698.35
海南海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费	38,675.73	248,018.34
智宇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及其他	534,125.14	143,623.81
海南海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其他费用	186,054.74	9,113.80
海口海控瑶城美丽乡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费用	73,513.00	16,735.00
海南海控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代管费等	305,197.11	
海南发控旅游驿站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费用	290,809.98	
海南水电响水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费用	3,960.00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其他产品	168.00	80,169.75
海南发控旅游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产品	31.50	3,861.00
海南海控美丽乡村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费用		2,035.00
海南海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费用		1,211.00
五指山丹春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费用	67,767.00	
海南海购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费用	1,000.00	
海南僑洋国际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费用	13,544.00	
海南海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费用	14,076.00	
合计		46,055,720.65	8,568,597.55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海南发展控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591,438.95	30,393,806.61
海南海控中能建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69,332,051.84	45,776,868.50
海南海控乐城医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154,733.45
国家管网集团海南省管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劳务费		653,914.04
海南发控商开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51,258.16
海南国宾馆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8,180.89	362,349.24
海南发控产能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83,783.46
海南发控产投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60,584.36
海口海控瑶城美丽乡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86,816.02	182,245.26
三亚兴华园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0,000.04	50,000.04
海南海控小惠矿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980.00	1,120.00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660.00	1,590.00
海南省发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	工程施工	299,218.83	-501,508.17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司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5,372.55
北京三鑫晶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工程施工	-5,810.15	
海南金海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9,214.52	
海南发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5,174,536.67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618,400.21	360,000.00
海南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290,036.94	
海南综保海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0,000.00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912,644.05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949,582.73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	环保塑料袋	2,105,458.94	3,241,544.47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塑料袋	1,614,352.92	1,732,717.06
海口海控瑶城美丽乡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塑料袋	2,860.00	5,515.00
海南海控中能建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塑料袋	1,000.00	3,006.60
全球精品（海口）免税城有限公司	环保塑料袋	756,485.00	397,824.00
中石油海南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股权/ 环保塑料袋	457,640.41	30,243,612.00
全球消费精品（海南）贸易有限公司	环保塑料袋		4,330.46
海南海控绿色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充电收入		2,000.00
海南八所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售电收入	677,087.31	579,479.58
海南迈湾水利水电管理有限公司	劳务收入	775,670.00	235,034.00
合计		103,665,628.22	118,150,435.57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牛路岭水电站	房屋	2,675,000.00	2,675,000.00
海南八所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80,000.00	80,000.00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场地	4,196,615.28	775,630.35
海南发控旅游驿站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490,000.00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土地	7,840,000.00	5,573,333.32
海南水电响水发电有限公司	房屋	385,126.62	324,800.00
合计		15,666,741.90	9,428,763.67

（3）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元						
金额单位：万						
被担保方	贷款银行	担保合同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龙华支行	50,000.00	31,372.41	2023/8/30	2038/8/29	否
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	42,000.00	27,346.28	2023/1/31	2041/1/30	否
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49,600.00	31,959.83	2023/9/1	2038/8/31	否
海南天昊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42,000.00	24,909.71	2022/3/29	2040/3/28	否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金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贷款银行	担保合同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12,000.00		2019/5/27	2036/5/26	是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	8,000.00		2019/7/16	2037/1/16	是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10,000.00		2020/2/21	2026/2/21	是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6,000.00		2020/2/21	2026/2/20	是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	10,000.00		2021/3/10	2025/3/10	是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海口龙华支行	6,520.50		2022/2/18	2027/2/18	是

注：上述借款均已提前还款，担保余额为零。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177,592.10	5,991,255.07

（5）存放于关联方的存款及利息收入

关联方	存款余额		利息收入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91.70	289,339.02	7,571.36	5,687.97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110,251.26	103,251.18
合计		110,251.26	103,251.18

(2)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10,095.66			
应收票据	海南海控中能建工程有限公司	3,700,000.00		550,000.00	
应收票据	海口海控瑶城美丽乡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369,921.29	
应收票据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应收票据	海南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395,000.00			
合计		5,805,095.66		2,919,921.29	
应收账款	三亚兴华园实业有限公司	39,166.79	3,916.68	30,386.18	3,038.62
应收账款	海南鹿回头旅业投资有限公司鹿回头国宾馆分公司			7,996.24	7,996.24
应收账款	海南发展控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1,810,000.00	1,181,000.00
应收账款	海南海控中能建工程有限公司	27,171,862.95	2,723,396.30	9,454,694.41	945,469.44
应收账款	海口海控瑶城美丽乡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3,153.24	17,465.12	91,853.24	9,185.32
应收账款	海南省发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6,240,390.72	788,215.40
应收账款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1,189,594.03	368,774.15	1,189,594.03	237,918.81
应收账款	海南八所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45,062.05		36,599.31	4,484.90
应收账款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49,895.74	5,498.96	490,174.52	39,213.96
应收账款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5,824.14	5,824.14	5,824.14	1,805.48
应收账款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	534,974.71	5,349.75	963,311.79	77,064.94
应收账款	海口海控瑶城美丽乡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667.00	293.36
应收账款	海南迈湾水利水电管理有限公司	183,176.00	9,158.80		
应收账款	全球精品（海口）免税城有限公司	127,134.00	1,271.34		
应收账款	中石油海南销售有限公司	114,332.97	1,143.33		
应收账款	北京三鑫晶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7,228.62	7,228.62		
应收账款	海南发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		
应收账款	海南省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60,458.72	66,653.85		
应收账款	海南金海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9,214.52	2,921.45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4,105,225.21	1,685,586.34		
合计		37,456,303.69	5,204,188.83	30,324,491.58	3,295,686.47
预付款项	中石油海南销售有限公司	886,797.71		177,423.39	
预付款项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192.09			
预付款项（含其他非流动资产）	智宇科技有限公司	828,600.00			
合计		1,754,589.80	-	177,423.39	
其他应收款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184.86	296,224.34	508,686.90	9,900.00
其他应收款	海南海控中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0,000.00	1,700.00	15,000.00	150.00
其他应收款	海口海控瑶城美丽乡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540.00	92.40
其他应收款	海南发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		
其他应收款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343,413.59	17,170.68		
合计		1,523,598.45	315,595.02	525,226.90	10,142.40
合同资产	海南发展控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509,957.50	86,998.20	12,293,067.73	1,253,450.48
合同资产	海南海控乐城医院有限公司	3,154,733.45	599,399.36	3,154,733.45	315,473.35
合同资产	海南发控产投投资有限公司	360,584.36	68,511.03	360,584.36	36,058.44
合同资产	海南发控产能实业有限公司	383,783.46	72,918.86	383,783.46	38,378.35
合同资产	海南发控商开实业有限公司	551,258.16	104,739.05	551,258.16	55,125.82
合同资产	海口海控瑶城美丽乡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2,966.02	3,296.60		
合同资产	海南海控中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6,739,046.53	3,551,259.59	15,576,376.46	1,812,774.90
合同资产	海南发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380,818.06	1,138,081.81		
合同资产	海南省发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650,212.20	448,729.83	2,676,121.99	773,747.55
合同资产	北京三鑫晶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350,662.93	220,917.65	433,628.21	164,778.72
合同资产	海南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897,775.86	89,777.59		
合同资产	海南国宾馆有限公司	78,180.89	7,818.09		
合同资产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36,614.03	120,919.00	360,000.00	36,000.00
合同资产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4,769,638.40	1,812,406.50		
合同资产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149,582.73	214,958.27		
合计		54,145,814.58	8,540,731.43	35,789,553.82	4,485,787.61

(3)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票据	海南海控绿色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6,608,802.85
合计			6,608,802.85
应付账款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4,266.75	7,280.00
应付账款	海口海控瑶城美丽乡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660.00
应付账款	海南海金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0,305.52	
应付账款	智宇科技有限公司	44,180.74	
应付账款	海南海控绿色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772,296.23	
应付账款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牛路岭水电站	3,000.00	
应付账款	海南发控旅游驿站开发有限公司	290,809.98	
合计		2,234,859.22	7,940.00
合同负债	海南海控绿色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合同负债	全球消费精品（海南）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
合同负债	海南发展控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3,245,647.92	
合同负债	海南迈湾水利水电管理有限公司	353,951.89	
合计		3,599,599.81	4,000.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9,857.44	196,244.88
其他应付款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7,814,011.69	9,756,475.95
其他应付款	智宇科技有限公司		14,018.99
其他应付款	海南海控中能建工程有限公司	2,894.28	2,894.28
其他应付款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电公司	697,728.32	697,728.32
其他应付款	海南海控美丽乡村建设有限公司	0.00	1,650.00
其他应付款	董少廷	8,884.20	
其他应付款	海南水电响水发电有限公司	3,960.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海控绿色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石油海南销售有限公司	11,782.10	
其他应付款	五指山丹春实业有限公司	67,767.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儋洋国际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13,544.00	
合计		8,876,429.03	10,669,012.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57,492.76	2,417,711.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海南八所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9,091.68	9,091.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海南水电响水发电有限公司	220,210.11	215,108.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牛路岭水电站	1,856,631.27	2,440,901.22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3,171,045.90	3,494,587.75
合计		9,814,471.72	8,577,400.02
租赁负债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692,143.36	10,073,656.02
租赁负债	海南八所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723,997.96	763,122.12
租赁负债	海南水电响水发电有限公司	1,913,469.43	1,824,346.25
租赁负债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牛路岭水电站	13,168,387.51	14,355,712.29
租赁负债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85,621,127.71	88,792,173.66
合计		116,119,125.97	115,809,010.34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1）2012 年至 2015 年，本公司子公司海南海控能源五指山发电有限公司与职工李才妹、林东郎等 16 人签订了《内部职工帮扶购房协议书》，采取建立“一对一”的结对帮扶形式，由本系统职工借款给困难职工购买保障性住房，该协议书规定，海南海控能源五指山发电有限公司作为丙方负责代收代付该房款，当借款方（甲方）在所购房屋具备政府规定的转让条件时，仍未能还清贷款方（乙方）借款本息，甲方直接以该房屋抵债给乙方，并授权丙方全权办理房屋转让及房屋从甲方名下过户至乙方的全部手续，丙方作为担保人负责偿还乙方出借给甲方的购房款或办理将该房屋过户至乙方名下的过户手续。

（2）本公司子公司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作为承包方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给业主方开具履约保函，并由本公司作为履约保函的担保方，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具履约保函共 10 笔，金额为 3,253.71 万元。

2、或有事项

（1）2023 年 9 月 14 日，海南东方农业产业有限公司向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以合伙合同纠纷为案由，就双方建设东方新龙龟场 2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中产生的争议问题起诉本公司，诉请法院判令本公司继续履行《出资协议书》约定义务、赔偿利润损失和土地租赁费用暂计 407.46 万元、承担诉讼费用等诉讼请求。一审判决本公司需要按《出资协议书》约定配合海南东方农业产业有限公司成立项目公司，并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一次性向原告海南东方农业产业有限公司支付土地占有使用费 441,780.78 元。2024 年 8 月 8 日，二审开庭审理，

目前等待二审判决中。

(2) 因宁夏煤炭基本建设有限公司未与全资子公司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结算并支付工程款 17,236,408.00 元，2021 年 12 月 7 日，全资子公司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对总包单位宁夏煤炭基本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神华（海南）新能源有限公司提起诉讼，2022 年 1 月 10 日，该案件被东方市人民法院立案受理，2024 年 10 月 24 日收到法院二审裁定，二审法院认为一审法院认定基本事实不清，裁定撤销原一审判决，发回重审。

(3) 2021 年 1 月 21 日，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向洋浦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以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为案由，就控股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1 日发生的一起电缆接头爆裂事件与其产生的争议问题，向法院提出判令我公司赔偿其 4,933,003.78 元、承担全部诉讼费用等诉讼请求。2021 年 12 月 21 日，收到一审判决：驳回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并由其承担相关诉讼费用。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因不服一审判决于 2022 年上诉至海南省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收到二审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并发回洋浦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重审。本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收到重审一审传票，2023 年 12 月 11 日本案开庭，对事故原因鉴定报告提出各自的质证意见。2024 年 10 月 17 日，一审开庭，目前等待一审判决中。

(4) 2022 年 6 月 24 日，崔宏洲就两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事项分别向陵水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其中案件一请求判令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拖欠工程款 358,709.90 元及利息 319,070.27 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案件二请求判令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拖欠工程款 171,355.77 元及利息 157,308.45 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2023 年 2 月 7 日收到一审判决，案件一判决结果如下：判令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原告支付拖欠的工程款 346,155.05 元及利息（以 346,155.05 元为基数，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自 2022 年 11 月 30 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案件二判决结果如下：判令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原告支付拖欠的工程款 165,358.32 元及利息（以 165,358.32 元为基数，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自 2022 年 11 月 30

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2023年2月9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向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等待二审开庭审理。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经营分部基本情况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考虑重要性原则，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经营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或地区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2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电力产品分部、电力工程劳务及其他分部。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在不同地区从事经营活动。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资产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性投资、衍生工具、应收股利、应收利息、长期股权投资、商誉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分部负债不包括衍生工具、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向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价格制定。

(2) 经营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 目	电力产品	电力工程劳务及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490,414,569.31	221,394,827.91	-59,217,047.64	652,592,349.58
营业成本	268,109,608.84	193,459,589.65	-52,597,189.43	408,972,009.06
销售费用		1,010,824.48		1,010,824.48
信用减值损失	-1,856,878.14	642,159.01		-1,214,719.13
资产减值损失	6,031,727.09	3,848,878.28		9,880,605.37
资产总额	3,894,220,186.00	334,543,258.18	-296,594,142.70	3,932,169,301.48
负债总额	2,115,514,619.57	253,380,253.81	-258,079,376.16	2,110,815,497.22

(3)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详见本附注六、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十六、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1,501,016.20	29,626,922.13
1至2年（含2年）	10,672,150.86	7,396,325.43
2至3年（含3年）	3,564,176.67	3,154,504.57
3年以上	4,404,908.74	1,250,404.17
小计	50,142,252.47	41,428,156.30
减：坏账准备	29,192.98	
合计	50,113,059.49	41,428,156.3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上网电力组合	48,566,882.79	96.86			48,566,882.79
直供电力及原水组合	400,683.60	0.80	20,034.18	5.00	380,649.42
其他组合	1,174,686.08	2.34	9,158.80	0.78	1,165,527.28
组合小计	50,142,252.47	100.00	29,192.98	0.06	50,113,059.49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50,142,252.47	100.00	29,192.98	0.06	50,113,059.49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上网电力组合	41,080,072.30	99.16			41,080,072.30
其他组合	348,084.00	0.84			348,084.00
组合小计	41,428,156.30	100.00			41,428,156.30
合计	41,428,156.30	100.00			41,428,156.30

①2024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上网电力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9,925,646.52		
1 至 2 年	10,672,150.86		
2 至 3 年	3,564,176.67		
3 年以上	4,404,908.74		
合 计	48,566,882.79		

组合 2——直供电力及原水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00,683.60	5.00	20,034.1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400,683.60	5.00	20,034.18

组合 3——其他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	------	--------------	------

1 年以内	1,174,686.08	0.78	9,158.8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174,686.08	0.78	9,158.8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 余额	合同资产年 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年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年 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 末余额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8,771,640.75		48,771,640.75	97.27	
海南铁路有限公司	647,752.12		647,752.12	1.29	
万宁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683.60		400,683.60	0.80	20,034.18
海南迈湾水利水电管理有 限公司	183,176.00		183,176.00	0.36	9,158.80
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 公司	139,000.00		139,000.00	0.28	
合 计	50,142,252.47		50,142,252.47	100.00	29,192.98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5,549,044.34	300,923,000.03
合 计	335,549,044.34	300,923,000.03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5,174,910.96	296,194,310.24
1 至 2 年（含 2 年）	200,480,082.35	497,198.00
2 至 3 年（含 3 年）	65,000.00	
3 年以上		4,412,987.27
小计	335,719,993.31	301,104,495.51
减：坏账准备	170,948.97	181,495.48
合 计	335,549,044.34	300,923,000.03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538,686.90	970,884.90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三供一业改造款		1,000,000.00
关联企业往来款	335,181,306.41	299,133,610.61
合计	335,719,993.31	301,104,495.51
减：坏账准备	170,948.97	181,495.48
账面价值	335,549,044.34	300,923,000.03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年初余额	181,495.48			181,495.48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40,808.33			40,808.33
本年转回	51,354.84			51,354.84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170,948.97			170,948.97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81,495.48	40,808.33	51,354.84			170,948.97
合计	181,495.48	40,808.33	51,354.84			170,948.97

⑤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年末计提坏 账准备余额
------	------	------	----	---------------------------------	----------------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年末计提坏账准备余额
海南海控能源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关联企业往来款	157,021,085.80	2 年以内	46.77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关联企业往来款	123,633,666.61	2 年以内	36.83	
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企业往来款	33,669,306.58	1 年以内	10.03	
海南海控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企业往来款	14,506,319.45	2 年以内	4.32	
海南海控能源五指山发电有限公司	关联企业往来款	6,278,544.80	1 年以内	1.87	
合计		335,108,923.24		99.82	

3、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94,463,093.94	5,526,920.94	1,088,936,173.00	1,081,583,093.94	5,391,337.63	1,076,191,756.3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678,826.10		6,678,826.10	6,713,579.23		6,713,579.23
合计	1,101,141,920.04	5,526,920.94	1,095,614,999.10	1,088,296,673.17	5,391,337.63	1,082,905,335.54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330,665,898.16			330,665,898.16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62,119,995.85			62,119,995.85		
海南海控能源保亭发电有限公司	49,815,706.72			49,815,706.72		
海南海控能源五指山发电有限公司	9,764,102.25			9,764,102.25		
海南海控能源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11,685,477.67			11,685,477.67		
海南海控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	37,918,554.23			37,918,554.23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027,259.06			7,027,259.06	35,583.31	5,426,920.94
海南天昊新能源有限公司	165,720,000.00	10,780,000.00		176,500,000.00		
海南天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394,526,100.00			394,526,100.00		
海南省发控石油有限公司	12,240,000.00			12,240,000.00		
海南省碳控国际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100,000.00		2,100,000.00		
合计	1,081,583,093.94	12,880,000.00		1,094,463,093.94	135,583.31	5,526,920.94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6,674,554.71			4,271.39		
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	39,024.52			-39,024.52		
合计	6,713,579.23			-34,753.13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6,678,826.10	
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					
合计				6,678,826.10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9,211,349.23	65,463,384.36	118,987,494.60	63,677,324.00
其他业务	7,250,876.52	1,740,845.02	5,688,085.80	89,685.00
合计	136,462,225.75	67,204,229.38	124,675,580.40	63,767,009.00

(2)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本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商品类型	129,211,349.23	65,463,384.36
其中：电力产品	129,211,349.23	65,463,384.3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29,211,349.23	65,463,384.36
其中：在某一时点转让	129,211,349.23	65,463,384.36
某一时段内转让		

5、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34,400.0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753.13	-444,251.38
合计	-34,753.13	2,290,148.62

十七、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736,141.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477,876.1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000.0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26,204,872.0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370,749.4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91,877.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469.03	
小计	-14,890,513.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09,551.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616.17	
合计	-12,803,578.11	

注：（1）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2）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5	0.120	0.12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2	0.137	0.13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 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 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本集团选择自发布年度(2024 年度)提前执行该解释。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736,141.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477,876.1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000.0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26,204,872.0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370,749.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91,877.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469.0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890,513.39
减：所得税影响数	-2,109,551.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616.1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803,578.11
----------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